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审 计 报 告

00002022040077896494

报告文号：中兴华审字[2022]第020727号

中 兴 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特 殊 普 通 合 伙)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location):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审 计 报 告

中兴华审字 (2022) 第 020727 号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城控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扬州城控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扬州城控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扬州城控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扬州



城控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扬州城控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扬州城控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扬州城控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扬州城控公司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



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4月29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六、1 <i>(2) 3210010979730</i>	17,701,847,443.15	18,091,934,392.79	18,091,934,392.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六、2	1,584,392,725.10	1,462,457,830.16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附注六、3	不适用	不适用	459,931,260.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六、4	300,883,760.27	837,264,692.22	837,264,692.22
应收账款	附注六、5	7,450,101,779.41	4,641,684,346.47	4,841,502,886.82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付款项	附注六、6	4,326,730,106.78	3,704,349,807.25	3,704,349,807.25
其他应收款	附注六、7	19,080,450,702.33	17,967,837,869.23	17,967,837,869.23
存货	附注六、8	48,802,657,958.64	44,213,537,312.66	46,751,196,544.57
合同资产	附注六、9	6,149,827,999.88	2,737,477,772.26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附注六、10	112,848,339.08	334,706,423.94	334,706,423.94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六、11	2,503,615,043.40	2,311,189,247.34	3,066,689,247.34
流动资产合计		108,013,355,858.04	96,302,439,694.32	96,055,413,124.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附注六、12	544,456,426.03	394,370,719.83	394,370,719.83
债权投资	附注六、13	237,123,732.20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附注六、14	不适用	不适用	10,377,129,526.03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附注六、15	3,728,453,571.93	3,587,305,998.69	3,587,305,998.69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六、16	8,017,333,516.08	5,779,364,270.77	5,056,824,196.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附注六、17	6,112,605,399.80	8,187,787,929.98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附注六、18	1,312,189,391.83	1,219,774,952.50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六、19	10,196,527,154.45	7,926,608,729.21	7,926,608,729.21
固定资产	附注六、20	11,928,645,716.85	10,296,222,040.96	10,296,222,040.96
在建工程	附注六、21	5,051,664,259.43	6,801,466,919.20	6,801,466,919.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附注六、22	4,456,449.24	5,458,324.12	5,458,324.12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附注六、23	51,445,383.79		不适用
无形资产	附注六、24	2,591,575,473.46	2,300,826,187.73	2,300,826,187.73
开发支出				
商誉	附注六、25	26,722,455.20	27,270,720.87	27,270,720.87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六、26	94,586,169.96	111,985,091.44	111,985,091.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六、27	287,622,545.57	185,928,163.91	185,928,163.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六、28	10,323,087,113.29	9,209,218,471.49	9,209,218,471.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508,494,759.11	56,033,588,520.70	56,280,615,090.04
资产总计		168,521,850,617.15	152,336,028,215.02	152,336,028,215.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叶祥印
321000000672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平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六、29	8,545,024,736.11	9,409,391,748.00	9,409,391,748.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 附注六、1097912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六、30	1,764,806,903.37	2,051,780,363.63	2,051,780,363.63
应付账款	附注六、31	7,262,231,862.43	6,722,822,317.05	6,722,822,317.05
预收款项	附注六、32	105,700,423.12	66,810,459.13	10,995,004,907.16
合同负债	附注六、33	10,662,003,443.64	10,492,513,129.42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六、34	118,649,154.29	172,129,610.99	172,129,610.99
应交税费	附注六、35	1,516,477,709.58	1,083,770,156.48	1,083,770,156.48
其他应付款	附注六、36	11,464,157,715.22	9,241,360,067.90	9,241,360,067.9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六、37	10,260,047,625.64	8,976,512,002.29	8,976,512,002.29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六、38	2,224,493,684.70	1,135,681,318.61	7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3,923,593,258.10	49,352,771,173.50	49,352,771,173.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六、39	25,510,287,502.66	20,342,778,896.36	20,342,778,896.36
应付债券	附注六、40	21,908,020,753.09	19,107,177,485.20	19,107,177,485.2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附注六、41	46,420,985.26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附注六、42	7,678,771,967.71	7,327,590,508.13	7,327,590,508.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附注六、43	2,180,549,666.35	1,291,535,683.32	1,291,535,683.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六、27	308,265,154.26	344,816,837.60	344,816,837.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632,316,029.33	48,413,899,410.61	48,413,899,410.61
负债合计		111,555,909,287.43	97,766,670,584.11	97,766,670,584.1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附注六、44	10,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六、45	33,069,025,393.49	36,001,931,372.26	36,001,931,372.2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六、46	-19,301,475.41	92,731,995.59	151,784,014.5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六、47	200,085,214.56	200,085,214.56	200,085,214.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六、48	6,190,246,412.25	5,923,455,351.20	5,864,403,332.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440,055,544.89	49,218,203,933.61	49,218,203,933.61
少数股东权益		7,525,885,784.83	5,351,153,697.30	5,351,153,697.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965,941,329.72	54,569,357,630.91	54,569,357,63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8,521,850,617.15	152,336,028,215.02	152,336,028,215.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祥叶
印善

321000000672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志何
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平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841,710,786.26	23,860,127,561.02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六、49	26,841,710,786.26	23,860,127,561.02
二、营业总成本		26,531,002,201.76	23,657,475,489.94
其中：营业成本	3210010979780	23,944,661,823.78	21,178,511,470.16
税金及附加	附注六、50	457,890,828.01	277,460,515.81
销售费用		359,381,334.87	344,842,699.43
管理费用		1,195,808,035.26	1,228,941,714.1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附注六、51	573,260,179.84	627,719,090.44
其中：利息费用		929,275,184.91	928,151,754.75
利息收入		308,466,143.98	267,200,051.91
加：其他收益	附注六、52	1,236,094,184.58	1,249,583,459.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53	395,864,155.55	188,405,644.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8,285,086.33	20,458,545.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54	-7,136,214.58	-2,927,327.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55	-440,577,578.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56	-18,598,422.00	-216,876,286.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57	6,246,229.97	1,777,017.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2,600,939.90	1,422,614,579.12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六、58	38,362,883.22	74,954,252.41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六、59	34,028,079.03	34,659,811.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6,935,744.09	1,462,909,019.70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六、60	408,051,989.18	409,884,785.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8,883,754.91	1,053,024,233.9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8,883,754.91	1,053,024,233.9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26,604,446.06	410,939,571.98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279,308.85	642,084,662.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3,939,445.67	-132,667,173.6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033,471.00	-132,667,173.6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2,073,276.6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9,332.48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2,742,609.15	不适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805.67	-132,667,173.6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2,667,173.62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9,805.67	不适用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不适用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5,974.67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4,944,309.24	920,357,060.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0,245,837.85	509,417,488.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4,698,471.39	410,939,571.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祥叶
印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73,544,802.39	24,281,457,606.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1,516,112.10	24,096,194.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7,297,166.90	4,463,160,937.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02,358,081.39	28,768,714,73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81,581,207.39	27,263,927,350.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5,826,989.42	2,039,879,847.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1,105,848.09	1,211,113,024.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1,043,021.98	330,442,27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69,557,066.88	30,845,362,49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7,198,985.49	-2,076,647,759.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8,090,940.32	1,805,472,901.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4,224,544.39	169,180,203.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198,568.27	54,878,982.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970,111.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36,219.40	710,834,997.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8,450,272.38	2,754,337,196.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8,159,831.46	3,760,649,738.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65,950,339.36	3,729,203,633.4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2,350,675.0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8,732,969.70	1,192,777,27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5,193,815.61	8,682,630,645.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6,743,543.23	-5,928,293,44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0,330,000.00	3,103,103,239.1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7,462,000.00	2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258,432,931.75	35,507,644,271.2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6,173,476.32	2,750,401,034.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14,936,408.07	41,361,148,544.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59,020,858.54	25,455,912,370.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20,006,517.34	2,983,466,205.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34,102,638.88	112,005,248.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1,127,967.53	3,656,377,549.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30,155,343.41	32,095,756,125.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84,781,064.66	9,265,392,419.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453,742.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707,721.13	1,260,451,210.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55,440,217.00	14,494,989,006.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44,732,495.87	15,755,440,217.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祥叶
印善

3210000006728

朱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0			36,001,931,372.26		151,784,014.59			200,085,214.56			5,864,403,332.20	49,218,203,933.61	5,351,153,697.30	54,569,357,63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59,052,019.00						59,052,019.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0.00			36,001,931,372.26		92,731,995.59			200,085,214.56			5,923,455,351.20	49,218,203,933.61	5,351,153,697.30	54,569,357,63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00			-2,932,905,978.77		-112,033,471.00			266,791,081.05			221,851,611.28		2,174,732,087.53		2,396,583,698.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2,279,308.85		340,245,837.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094,021.23									67,094,021.23	67,094,021.2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287,840,441.53									3,287,840,441.53	3,287,840,441.5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220,746,420.30									-3,220,746,420.30	-3,220,746,420.30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000,0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000,000,00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0			33,069,025,393.49		-19,301,475.41			200,085,214.56			6,190,246,412.25		49,440,055,544.89		7,525,885,784.83	

洪武後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平
朱

何志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汝州市城市建设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上期金额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0			32,889,056,237.28		284,451,188.21		194,090,540.27	5,368,261,209.49	45,735,859,175.25	4,757,641,417.56	50,493,500,592.8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0.00			32,889,056,237.28		284,451,188.21		194,090,540.27	5,368,261,209.49	45,735,859,175.25	4,757,641,417.56	50,493,500,592.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2,875,134.98		-132,667,173.62		5,994,674.29	496,142,122.71	3,432,344,758.36	593,512,279.74	4,075,857,038.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2,667,173.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12,875,134.98					642,084,662.00	509,417,488.38	410,939,571.98	920,357,060.3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233,056,142.99						3,112,875,134.98	182,572,707.76	3,295,447,842.7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233,056,142.99	200,000,000.00	3,433,056,142.99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994,674.29	145,942,539.29	-139,947,865.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994,674.29	5,994,674.29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39,947,865.00				
4、其他											-139,947,865.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0			36,001,931,372.26		151,784,014.59		200,085,214.56	5,864,403,332.20	49,218,203,953.61	5,351,153,697.30	54,569,357,630.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朱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志军

祥叶印

何志军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48,398,669.65	2,359,821,478.50	2,359,821,478.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1001007973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0	2,0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付款项		1,919,347,618.15	1,144,811,518.41	1,144,811,518.41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三、1	9,333,776,804.63	8,891,280,494.13	8,891,280,494.13
存货		4,067,992,683.32	4,073,025,479.65	4,073,025,479.65
合同资产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0,000,000.00	1,421,831,387.84	1,421,831,387.84
流动资产合计		18,069,515,775.75	17,892,770,358.53	17,892,770,358.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2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三、2	26,786,182,091.41	26,516,639,472.78	26,516,639,472.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1,952,275,723.30	2,178,886,523.90	2,178,886,523.90
固定资产		50,309,864.35	38,381,715.75	38,381,715.75
在建工程		5,314,940.28	878,091.01	878,091.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无形资产		967,343,533.66	997,461,300.24	997,461,300.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82,293.67	1,082,293.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82,688.73	2,782,688.73	2,782,688.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37,650,457.71	7,223,317,742.33	7,223,317,742.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21,859,299.44	36,979,429,828.41	36,979,429,828.41
资产总计		56,291,375,075.19	54,872,200,186.94	54,872,200,186.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平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2)				
短期借款		2,542,583,784.92	3,100,000,000.00	3,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72,755.49	970,487.48	970,487.48
预收款项				171,531,496.30
合同负债		128,657,975.96	163,363,329.81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3,106,491.53	41,208,656.69	41,208,656.69
其他应付款		2,814,641,801.24	2,102,998,905.28	2,102,998,905.2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42,301,308.00	2,998,389,830.42	2,998,389,830.42
其他流动负债		1,013,187,442.54	8,168,166.49	
流动负债合计		10,365,351,559.68	8,415,099,376.17	8,415,099,376.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81,500,000.00	1,574,000,000.00	1,574,000,000.00
应付债券		10,393,699,823.15	10,433,970,397.70	10,433,970,397.7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75,199,823.15	12,007,970,397.70	12,007,970,397.70
负债合计		22,040,551,382.83	20,423,069,773.87	20,423,069,773.8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604,758,238.66	25,739,302,420.19	25,739,302,420.1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085,214.56	200,085,214.56	200,085,214.56
未分配利润		1,445,980,239.14	1,509,742,778.32	1,509,742,778.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250,823,692.36	34,449,130,413.07	34,449,130,413.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291,375,075.19	54,872,200,186.94	54,872,200,186.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祥叶
印善
321000000672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伟
3210000006728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平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三、3	439,760,847.32	571,710,372.96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三、3	275,782,121.13	365,620,323.42
税金及附加	(2)	59,184,975.41	39,114,700.73
销售费用		105,046.93	1,792,608.57
管理费用		70,700,229.74	62,552,575.5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4,596,013.90	71,195,021.94
其中：利息费用		140,207,461.03	143,624,260.35
利息收入		13,286,946.81	13,719,960.28
加：其他收益		3,961,832.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三、4	48,104,798.99	34,653,806.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915,618.63	5,517,255.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9,586.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9,091.50	65,319,363.13
加：营业外收入		85,744.32	4,876,857.00
减：营业外支出		5,982,975.00	2,548,036.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38,139.18	67,648,183.82
减：所得税费用			7,701,440.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38,139.18	59,946,742.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38,139.18	59,946,742.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不适用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不适用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38,139.18	59,946,742.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祥叶
印善

321000000672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志河
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平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2,375,809.69	476,811,343.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097910	448,234,574.88	349,528,42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0,610,384.57	826,339,76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650,727.49	371,257,294.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74,378.84	18,376,820.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390,089.16	82,377,574.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037,343.91	318,817,82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652,539.40	790,829,51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957,845.17	35,510,249.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859,180.36	7,033,789.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579,180.36	7,033,789.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42,395.45	429,32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7,627,000.00	1,252,746,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0	7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4,269,395.45	2,023,175,42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690,215.09	-2,016,141,634.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49,900,000.00	15,476,590,426.4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9,900,000.00	15,506,590,426.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19,500,000.00	13,678,842,730.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4,090,438.93	670,994,163.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3,590,438.93	14,349,836,893.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09,561.07	1,156,753,533.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422,808.85	-823,877,852.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9,821,478.50	3,033,699,330.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8,398,669.65	2,209,821,478.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平

祥叶
印善
3219000006728

志何
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	实收资本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0					25,739,302,420.19				200,085,214.56	1,509,742,778.32	34,449,130,413.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0.00					25,739,302,420.19				200,085,214.56	1,509,742,778.32	34,449,130,413.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00					-3,134,544,181.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000,0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000,000,00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0					22,604,758,238.66				200,085,214.56	1,445,980,239.14	34,250,823,692.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祥叶喜印
440000006728

朱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1年度

编 制 单 位：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 目	实收资本	上期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0					25,760,293,600.79				194,090,540.27	1,515,210,709.70	34,469,594,850.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0.00					25,760,293,600.79				194,090,540.27	1,515,210,709.70	34,469,594,850.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991,180.60				5,994,674.29	-5,467,931.38	-20,464,437.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991,180.6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0,991,180.6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994,674.2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5,414,674.29				
3、对所有者的分配								5,994,674.29				
4、其他									-59,420,000.0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0					25,739,302,420.19				200,085,214.56	1,509,742,778.32	34,449,130,413.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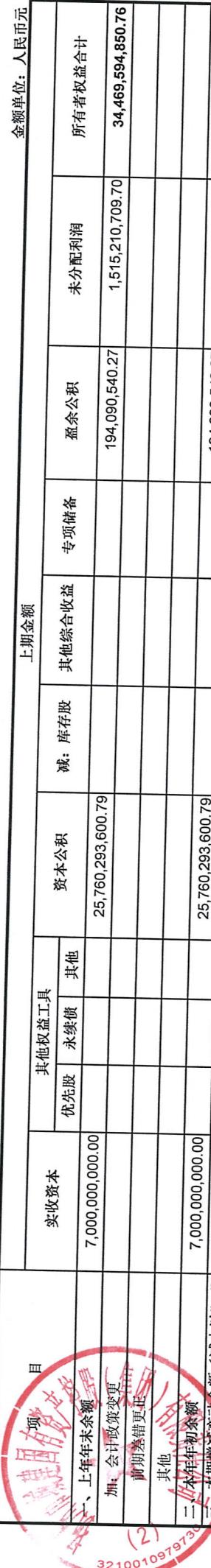
叶祥印

支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叶祥印

朱平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 2000 年 6 月 2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2000]140 号文《关于同意组建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并授权为国有资产投资主体的批复》批准组建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省人民政府为本公司的出资者，由扬州市人民政府代行出资者职能。公司系以扬州自来水总公司、扬州市公交总公司、扬州市燃气总公司等六家公司的股权出资设立，于 2000 年 6 月 27 日取得江苏省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21000137423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648.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70 亿元人民币，营业期限：2000-06-27 至无固定期限，企业地址：扬州市盐阜西路 11 号。

2022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 亿元人民币。

（二）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燃气经营；发电、输电、供电业务；演出场所经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住宿服务；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股权投资；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市政设施管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21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共计 23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期增加 1 户一级子公司，减少 1 户一级子公司，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经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

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五）、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五）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 2021 年及以后：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 2020 年度：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

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采用组合方式评估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的方法：如果没有任何客观证据证明个别评估的贷款和垫款出现减值（不管是否重大），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贷款减值准备。就组合方式评估而言，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根据贷款和垫款组合结构及类似信贷风险特征，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预计贷款和垫款组合中已存在的损失。

以类似信贷风险组合的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信贷风险类别	计提比例
正常类贷款	
关注类贷款	2%
次级类贷款	25%
可疑类贷款	50%
损失类贷款	100%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

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金融资产减值

以下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适用 2021 年度及以后。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12 个月，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 1)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2)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3)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4)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5)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6)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

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非金融机构，与“应收账款”组合 1 划分相同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因各类政府（含政府组成机构、下属单位）投资形成的往来、代建单位往来、专项资金、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及关联方往来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本公司下属各子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确定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比例。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备用金、政府单位（含政府组成机构、下属单位、国资企业）往来、关联方往来等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本公司下属各子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确定计提其他款坏账准备的比例。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

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 2020 年度：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组合为：非合并报表范围单位销售及往来款，合并报表范围和政府部门单位（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除外）销售及往来款、员工备用金。其中非合并报表范围单位销售及往来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合并报表范围和政府部门单位销售及往来款、员工备用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A、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如下：

本公司下属各子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确定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比例。

本公司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冲销坏账准备。

A、 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B、 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C、 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D、 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E、 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损失。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F、 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偿付其到期债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十一)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及附注四（十）“金融资产减值”。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合同履约成本、开发成本、开发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 (1) 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2) 工程施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三) 合同资产

以下合同资产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度及以后。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十）金融资产减值。

(十四)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

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

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单独计量和出售。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

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等。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50 年	0-10	1.80-10.00
专用设备	10-35 年	0-10	2.57-10.00
机器设备	4-15 年	0-10	6.00-25.00
运输设备	4-15 年	0-10	9.00-25.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3-10 年	0-10	9.00-33.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2020 年度适用，2021 年度执行新租赁准则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八)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或实际工程支出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在以借款进行的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公司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十九)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损益，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出；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生物资产

公司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育肥畜）的成本包括出售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产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产畜和役畜等，采用年限平均法（或其他方法）计提折旧。

公司在年度终了对产畜（其他）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当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

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

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出售时，按照其账面价值结转成本，结转成本的方法为加权平均法（或其他方法）；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照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或死亡、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换入无形资产，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企业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无形资产，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则将其所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将取得的无形资产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其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②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年	直线法	
软件	5 年	直线法	

③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但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4）其他说明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4、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1）研究阶段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公司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涉及公司产品的研究成果或者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等进行的研究活动，对公司生产产品所涉及的材料、设备、工序、系统等进行的研究活动，新的或者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的试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进行的研究活动，上述研究活动所发生的支出划入公司内部研究项目的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在此进行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以及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开发活动所发生的支出计入公司内部研究项目的开发阶段研究支出。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1、资产减值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各项非流动非金融资产（除存货、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和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均于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2、可收回金额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3、减值准备的确认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二十四）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度及以后。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五）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

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对外提供担保、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未决仲裁、未决诉讼等形成的或有事项相关的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预计负债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二十七）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十九）“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八）收入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度及以后：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12 个月，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部分合同存在未达标赔偿、合同折扣、违约金、考核罚款、奖励金等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建造服务、劳务等，因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具体根据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占成本的比例确定。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予以确认：

-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且满足下列条件公司予以确认：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代建工程项目的结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双方验收确认的金额确认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代建工程项目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提供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②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收入。

5、建造合同

本公司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于期末对建造合同进行检查，如果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提取损失准备，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对于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公司于项目建造期间，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二十九）合同成本

以下合同成本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度及以后。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三十二）租赁

以下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度及以后：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使用权资产。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

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合理的摊销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公司的全部租赁合同，只要符合《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适用范围和条件的（即，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其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均采用如下简化方法处理：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

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2）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以下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

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

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三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及其影响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

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59,931,260.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59,931,260.82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3,066,689,247.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0,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70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2,311,189,247.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881,333,866.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881,333,866.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47,026,569.34
			长期股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722,540,074.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306,454,063.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219,774,952.50
其他综合收益		151,784,014.59	其他综合收益		92,731,995.59
未分配利润		5,864,403,332.20	未分配利润		5,923,455,351.20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0,000,000.00

②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或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应收账款	4,841,502,886.82		4,641,684,346.47	
合同资产			2,737,477,772.26	
存货	46,751,196,544.57		44,213,537,312.66	
预收款项	10,995,004,907.16	171,531,496.30	66,810,459.13	
合同负债			10,492,513,129.42	163,363,329.81
其他流动负债			435,681,318.61	8,168,166.49

③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没有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

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 3%-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房产税	自用房产原值 70% 的 1.2%、房产出租收入的 12% 计缴。
土地增值税	土地增值税乃就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按超率累进税率 30%-60% 计缴。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企业所得税【注 1】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2.5%、15%、25% 计缴。

注：1、本公司子公司扬州中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本期适用 1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扬州市洁源排水有限公司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其余纳税主体适用 25% 企业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0 号)，企业从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符合相关规定的可以不作为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扣除。

(2) 扬州洁源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2019-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3)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 规定，扬州市江源刘集供水有限公司、扬州市江源新集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及扬州市江源甘泉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享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文规定，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扬州市洁源排水有限公司污水处理业务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70%。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7 号)扬州市湖西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扬州市江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天长市江源秦栏供水有限公司、扬州市江源陈集供水有限公司、扬州市江源刘集供水有限公司、扬州市江源大仪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扬州市江源新集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及扬州市江源甘泉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上年年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1 年度，上期指 2020 年度。

1、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分类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4,088,298.84	14,216,417.42
银行存款	15,663,623,930.38	15,432,467,107.39
其他货币资金	2,034,135,213.93	2,645,250,867.98
合计	17,701,847,443.15	18,091,934,392.79

注：货币资金年末使用受限制金额 2,057,114,947.28 元，主要为票据保证金及质押的定期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94,193,752.5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85,60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266,934,259.83
理财产品	1,041,659,492.7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198,972.53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90,198,972.53
合计	1,584,392,725.10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7,785,752.17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07,785,752.17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2,145,508.65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352,145,508.65
合计	459,931,260.82

4、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128,067.37	52,852,941.75
商业承兑汇票	264,755,692.90	784,411,750.47
合计	300,883,760.27	837,264,692.22

注：本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尚未到期的票据。

5、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年以内	5,080,224,131.92		2,772,631,047.88	
1至2年	1,117,444,088.06		1,093,970,765.89	
2至3年	602,349,784.34		345,577,822.00	
3至4年	317,026,061.16		754,515,672.51	
4至5年	702,405,975.10		2,072,274.40	
5年以上	35,780,136.39		35,381,134.62	
小计	7,855,230,176.97		5,004,148,717.30	
减：坏账准备	405,128,397.56		162,645,830.48	
合计	7,450,101,779.41		4,841,502,886.8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占比 (%)	账面价值
金额		金额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2,191,826.14	16.96	311,814,016.09	23.41	1,020,377,810.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23,038,350.83	83.04	93,314,381.47	1.43	6,429,723,969.36
其中：账龄组合	1,701,377,618.08	21.66	93,314,381.47	5.48	1,608,063,236.61
其他组合	4,821,660,732.75	61.38			4,821,660,732.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855,230,176.97	100.00	405,128,397.56	—	7,450,101,779.41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008,559.01	1.60	66,458,320.43	83.06	13,550,238.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13,255,515.40	98.18	88,074,592.99	1.79	4,825,180,922.41
其中：账龄组合	2,251,807,519.52	45.00	87,070,479.72	3.87	2,164,737,039.80
余额百分比组合	200,822,653.62	4.01	1,004,113.27	0.50	199,818,540.35
其他组合	2,460,625,342.26	49.17			2,460,625,342.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84,642.89	0.22	8,112,917.06	74.54	2,771,725.83
合计	5,004,148,717.30	100.00	162,645,830.48	—	4,841,502,886.82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主要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深圳宝安南方特种化工厂	120,341,947.88	65,732,756.74	54.62	预期执行资产的损失
恒大集团及其子公司	894,142,582.88	209,267,896.06	23.40	
花样年集团及其子公司	136,748,295.94	635,687.54	0.46	预计存在回收风险
佳兆业集团及其子公司	145,629,610.60	4,500,000.00	3.09	
江苏扬安集团有限公司	205,588.44	205,588.44	100.00	预期执行资产的损失
扬州科兴光电发展有限公司	3,032,471.38	3,032,471.38	100.00	应收代偿款评估减值
扬州至上光电发展有限公司	4,220,000.00	4,220,000.00	100.00	应收代偿款评估减值
扬州海事利船舶制造有限公司	1,810,638.59	1,810,638.59	100.00	应收代偿款评估减值
扬州邗江瓜州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1,816,591.45	1,816,591.45	100.00	应收代偿款评估减值
扬州华日纺织有限公司	2,274,250.38	2,274,250.38	100.00	应收代偿款评估减值
扬州海事利船舶制造有限公司（扬州）	3,241,260.00	3,241,260.00	100.00	应收代偿款评估减值
扬州舜扬机械有限公司	3,037,110.14	3,037,110.14	100.00	应收代偿款评估减值
扬州市长城医疗器械厂	1,392,268.73	1,392,268.73	100.00	应收代偿款评估减值
高邮市红太阳物流有限公司	3,947,967.52	1,447,967.52	36.68	应收代偿款评估减值
仇家斌	1,521,997.65	1,521,997.65	100.00	应收代偿款评估减值
扬州宝华古典园林景观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1,486,581.45	1,486,581.45	100.00	应收代偿款评估减值
高邮市好又多龙虾城	1,688,404.48	1,688,404.48	100.00	应收代偿款评估减值
合计	1,326,537,567.51	307,311,470.55		

(4)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占比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占比 (%)
1 年以内	1,121,435,868.79	25,950,280.54	27.81	1,501,002,202.13	21,905,098.80	25.16
1 至 2 年	351,397,986.28	22,218,131.04	23.81	648,921,131.40	36,585,496.31	42.02
2 至 3 年	152,529,085.58	20,576,319.71	22.05	69,762,423.30	11,650,192.42	13.38
3 至 4 年	57,253,019.05	13,710,484.37	14.69	28,632,603.31	14,531,423.58	16.69
4 至 5 年	15,355,519.38	7,744,620.80	8.30	1,088,506.34	497,615.57	0.57
5 年以上	3,406,139.00	3,114,545.01	3.34	2,400,653.04	1,900,653.04	2.18
合计	1,701,377,618.08	93,314,381.47	100.00	2,251,807,519.52	87,070,479.72	1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扬州恒盛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71,866,110.25	13.65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关联方	716,530,808.75	9.12
扬州市生态科技新城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273,805,809.05	3.49
深圳市鸿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772,349.91	2.76
泰州市泰政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338,904.06	1.38
合计	—	2,387,313,982.02	30.40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76,217,192.16	47.98	1,915,709,331.98	51.71
1-2 年	1,199,021,804.79	27.71	682,233,339.26	18.42
2-3 年	330,867,429.92	7.65	220,850,118.36	5.96
3 年以上	720,623,679.91	16.66	885,557,017.65	23.91
合计	4,326,730,106.78	100.00	3,704,349,807.2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0.00	17.33	未到结算期
扬州市建设局	709,902,438.15	16.41	未到结算期
扬州市妇幼保健院	250,000,000.00	5.78	未到结算期
扬州市广陵区财政局	200,000,000.00	4.62	未到结算期
扬州市邗江区槐泗镇财政所预算外	157,500,000.00	3.64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067,402,438.15	47.78	—

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045,491,094.01	17,951,121,266.60
应收利息	8,229,608.32	4,206,602.63
应收股利	26,730,000.00	12,510,000.00
合计	19,080,450,702.33	17,967,837,869.23

(1) 其他应收款**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8,618,237,480.27	7,822,757,048.90
1 至 2 年	4,276,022,068.24	2,215,668,912.28
2 至 3 年	1,077,136,721.78	3,283,377,302.97
3 至 4 年	1,470,825,111.97	2,112,532,304.55
4 至 5 年	1,058,043,108.77	21,687,312.04
5 年以上	2,650,884,463.14	2,649,221,669.66
小计	19,151,148,954.17	18,105,244,550.40
减：坏账准备	105,657,860.16	154,123,283.80
合计	19,045,491,094.01	17,951,121,266.60

②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50,862,720.30	45,345,960.50	57,914,603.00	154,123,283.80
年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371,655.13	15,083,403.49	8,821,800.00	9,533,548.36
本期转回		1,013,184.00		1,013,184.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185,788.00		55,800,000.00	56,985,788.0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5,305,277.17	59,416,179.99	10,936,403.00	105,657,860.16

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该类组合，本公司认为相同账龄的客户具有类似预期损失率。

A.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主要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仪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5,800,000.00	55,80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扬州润扬路面工程有限公司	2,114,603.00	2,114,603.00	100.00	公司注销
合计	57,914,603.00	57,914,603.00		

(续)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本期变动金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江苏仪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5,800,000.00
扬州润扬路面工程有限公司			
法院保全扣划款	8,821,800.00		
合计	8,821,800.00		55,800,000.00

(续)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扬州润扬路面工程有限公司	2,114,603.00	2,114,603.00	100.00	公司注销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法院保全扣划款	8,821,800.00	8,821,8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10,936,403.00	10,936,403.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扬州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代垫款、保证金等	3,472,611,256.03	1年以内；1-5年；5年以上	18.13
扬州东升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1,939,856,868.16	1年以内、1-2年	10.13
扬州市广通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660,038,260.90	1-2年；2-3年	8.67
扬州市建设局	非关联方	代垫款及其他	1,481,033,216.35	5年以上	7.73
扬州市广陵区城中村改造工作办公室	非关联方	往来款	804,850,653.34	1-2年；3-4年；4-5年	4.20
合计	—	—	9,358,390,254.78	—	48.86

(2)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委托贷款	2,604,919.82	4,206,602.63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	5,624,688.50	
合计	8,229,608.32	4,206,602.63

(3) 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730,000.00	12,510,000.00
江苏凯运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合计	26,730,000.00	12,510,000.00

8、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6,607,665.47		276,607,665.47	131,372,149.66		131,372,149.66
库存商品	534,475,219.59	1,357,023.92	533,118,195.67	995,291,745.62		995,291,745.62
开发成本	36,406,687,042.94		36,406,687,042.94	31,334,601,230.03		31,334,601,230.03
开发产品	3,328,236,688.60		3,328,236,688.60	3,942,482,566.49		3,942,482,566.49
周转材料	381,321.80		381,321.80	103,983,582.85		103,983,582.85
低值易耗品	9,822,549.42		9,822,549.42	1,310,918.30		1,310,918.30
工程施工	8,247,804,494.74		8,247,804,494.74	10,225,647,884.90		10,225,647,884.90
其他				16,506,466.72		16,506,466.72
合计	48,804,014,982.56	1,357,023.92	48,802,657,958.64	46,751,196,544.57		46,751,196,544.57

9、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工程	5,514,905,790.86		5,514,905,790.86
交通建设工程	634,922,209.02		634,922,209.02
合计	6,149,827,999.88		6,149,827,999.88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理财产品		140,308,775.2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89,397,648.69	389,397,648.69
减：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276,549,309.61	195,000,000.00
合计	112,848,339.08	334,706,423.94

11、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理财产品	7,750,000.00	77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委托银行贷款	1,060,715,875.71	985,046,781.89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5,021,356.50	
待抵扣进项税	573,697,755.83	478,516,978.57
预缴税金	848,688,816.57	832,708,858.73
减：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2,258,761.21	1,583,371.85
合计	2,503,615,043.40	3,066,689,247.34

12、发放贷款及垫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	651,624,543.39	465,154,276.49
减：贷款损失准备	107,168,117.36	70,783,556.66
合计	544,456,426.03	394,370,719.83

13、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237,123,732.20		237,123,732.20
合计	237,123,732.20		237,123,732.20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901,929,526.03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81,333,866.06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068,538,523.31
减：减值准备	47,942,863.34
其他【注】	475,200,000.00
合计	10,377,129,526.03

注 1：其他中 425,000,000.00 元为扬州新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购买的富安达-江苏银行-安达 37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江苏省江建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00
江苏万宇投资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3,000,000.00
江苏华晟新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上海中城联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0,880,000.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市建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00,000.00
扬州富海三七互联网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601,674.08
江苏金创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建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7,500,000.00
扬州英飞尼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上海中城泳翼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89,934.08
中航神舟电力专项私募基金	2,020,000.00
嘉兴乾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0,000.00
尚颀三期汽车产业并购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473,033.43
江苏公共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1,800,000.00
淮江高速公路	89,400.00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117,702,795.39
扬州新盛置业有限公司	19,423,792.84
扬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连淮扬镇铁路）	35,660,000.00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6,000,000.00
扬州富海国龙投资创业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江苏中茂节能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866,253.84
江苏中茂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江苏智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扬州润扬担保有限公司【注】	32,366,210.91
扬州富海扬帆互联网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0
江苏谢馥春国妆	3,312,000.00
力莱光电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60,775,378.22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200,000.00
扬州晶新微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江苏华电扬州发电有限公司【注】	215,121,571.53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4,600,000.00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江苏省紫金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07,500,000.00
扬州新盛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扬州化工产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扬州时代实业有限公司	18,300,000.00
扬州富春饮服集团有限公司	12,876,732.13
淮江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2,600.00
扬州晶辉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99,680.00
江苏华电扬州发电有限公司（代管股权）	4,865,475.68
扬州市八达汽车旅游公司【注】	600,000.00
三亚扬子江旅业有限公司【注】	13,878,270.00
扬州冶春淮扬美食有限公司（台北店）【注】	22,558,755.00
冶春茶社有限私人贸易公司（新加坡店）【注】	5,905,753.21
扬州市瑞禾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扬州市教授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扬州市金创京杭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0
扬州鸿跃升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注】	5,280,000.00
江苏省联合征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注】	723,729,296.09
江海职业技术学院	100,000,000.00
扬州教育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
扬州市教授科技股权投资基金	50,000,000.00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65,738,600.00
扬州市民卡有限责任公司	2,750,276.34
扬州市邗江区华进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淮江高速股金	422,300.00
江苏中道长运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长运巴达（苏州）投资有限公司	938,967.14
江苏长运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
江苏城联物流有限公司	130,000.00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8,440,000.00
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	651,090,000.00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99,013,600.00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9,500,000.00
宿扬高速扬州段【注】	119,580,000.00
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92,316,535.77
江苏龙潭大桥有限公司	172,380,000.00
连淮扬镇铁路资本金	739,890,000.00
宁启铁路复线工程	401,764,000.00
北沿江高铁资本金	10,000,000.00
扬州泰州国际机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722,540,074.21
扬州市京杭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9,610,000.00
新大洋造船有限公司	282,979,858.60
扬州世邮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扬州广利钢管制造有限公司【注】	308,660,704.82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建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7,500,000.00
江苏华建中振海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扬州美蓝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计	9,068,538,523.31

注：1、本公司对江苏华电扬州发电有限公司、扬州时代实业有限公司投资，占股比例虽超过 20%，但根据公司章程约定，对其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故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2、扬州润扬担保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6 月 3 日，其中：集团出资 3,236.62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30.53%。2017 年 4 月 25 日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第（2017）苏 10 民破（预）2 号民事裁定书受理扬州润扬担保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故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集团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3、根据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苏交控投函（2014）11 号文件，宿扬高速项目总投资 267,066.00 万元，其中扬州段总投资 170,831.00 万元，按 35%资本金比例及省市 8:2 出资比例计算，扬州市应出资 11,958.00 万元，已足额拨付项目资本金。鉴于宿扬高速扬州段线路里程较短，未组建单独的项目公司采取向交通控股所属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式投资建设宿扬高速。本公司无法取得投资证明文件，不能确定投资比例。

4、扬州富春饮服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0 年 11 月 14 日，集团以货币出资 1287.67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33.87%，根据扬州富春饮服集团有限公司章程规定集团实际权享有 18.00%的收益权和表决权，故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5、扬州市八达汽车旅游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2 月，其中：扬州市外事旅游实业公司（2007 年 9 月并入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30%，常州八达汽车公司（2005 年 10 月已转给私人）出资 1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70%。扬州市八达汽车旅游公司成立后，公司对其无实际控制和影响。公司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6、三亚扬子江旅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3 月 13 日，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不理想，长期严重亏损，2002 年已经资不抵债。根据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同意对扬子江置业投资的三亚扬子江旅业有限公司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00.00 万元。另扬子江置业应收“三亚扬子江旅业有限公司”往来本金及利息 1,087.83 万元，因对方无法偿还，根据双方协议约定，由债转股，转股后占对方 9.39%的股份。

7、台北店不参与经营管理和决策，目前不具有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故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8、新加坡店不参与经营管理和决策，目前不具有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历年亏损，共计提减值准备 5,696,652.43 元。

9、扬州鸿跃升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已歇业准备清算，无重大影响，故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并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10、本公司对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的投资根据投资协议约定期末持股比例暂定为 40%，目前不具有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故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11、由于扬州广利钢管制造有限公司尚处于破产重组管理人接管阶段，生产与经营尚未恢复，资产尚未交割前本公司无法对其产生控制或重大影响。

15、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湖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扬州市交通局南部快速通道①	3,670,334,552.49	3,549,771,254.25
连镇铁路五峰山大桥	58,119,019.44	12,534,744.44
合计	3,728,453,571.93	3,587,305,998.69

注：根据扬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扬州市城市南部快速通道建设工程专题会议纪要”，扬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扬州市城市南部快速通道项目委托代建项目管理单位，还款方式为政府购买服务。长期应收款 3,670,334,552.49 元为代垫的扬州市交通局南部快速通道的建设费用，该项债权下的全部权益与收益作为质押物向国家开发银行、工商银行扬州分行等 4 家银行进行贷款。

16、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扬州三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5,170,899.77			6,757,403.70		
扬州运河三湾建设与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69,630.69		
扬州市德成中奥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78,351.71			-105,476.50		
扬州朝阳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11,020,144.87			1,408,209.49		
小计	376,369,396.35			15,129,767.38		
二、联营企业						
扬州新韵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995,825,620.95			-1,877,712.26		
江苏凯运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736,448.76			-74,483.84		
扬州证大商旅发展有限公司【注】						
国网扬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719,419.01		
江苏华建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836,858.87			807,247.74		
扬州华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7,082,750.54			-17,536,918.70		
重庆聚顺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6,788,220.00			17,137,111.46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198,692,366.98			-10,763,492.60		
扬州临港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21,688,136.51			-6,480,325.72		
扬州新盛置业有限公司	91,359,591.47			115,593,290.62		
扬州恒华置业有限公司						
扬州华鹏置业有限公司	32,549,030.98					
扬州芒稻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13,531,317.39	4,000,000.00		-815,299.27		
海安华盛置业有限公司	4,680,808.15			-301,338.17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扬州酷立方众创空间有限公司	413,189.61		413,189.61			
扬州启辉置业有限公司	37,283,958.41			45,626,342.56		
华建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98,599.53		
扬州华信房地产有限公司				-224.20		
江苏扬建钢构科技有限公司	34,999,369.84			-125,177.17		
扬州市盛景房地产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358,155.39			353,487.21		
深潜运动健康（扬州）有限公司	4,088,460.41			-4,428,297.11		
江苏集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42,916,837.44		
扬州市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7,000,000.00			-52,768.28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647,716.97		
乐动体育运动发展扬州有限公司	849,836.00			-1,323,919.98		
扬州市江源甘泉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3,066,306.55			44,234.75		
扬州信达能源有限公司	2,600,000.00					
江苏高鼎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659,251.17					
扬州英飞尼迪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17,546.03					
扬州英飞尼迪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扬州平衡宜创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注】	50,054,819.51			18,670,630.49		
扬州扬子江房地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769,621.01			111,959.35		
扬州高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74,221.44			256,758.60		770,676.43
扬州平衡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904,522.39		1,904,522.39			
扬州市富海永成股份投资合伙企业	96,572,367.44		96,572,367.44			
扬州市大道置业有限公司	8,678,076.11			-374,408.04		
扬州文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90,000.00		3,460.65		
中装捷顺智慧交通（江苏）有限公司	1,363,976.13			148,917.55		
扬州中港工程渣土环保物流有限公司	-					
江苏融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79,010.71		
扬州市通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90,000.00	490,000.00		-91,750.98		
扬州泰州国际机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722,540,074.21			-49,690,048.99		
扬州湾头玉器特色小镇有限公司	105,920,134.36			2,346,703.06		
扬州市北洲乡野生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		1,536.02		
江苏普菲优斯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4,533,672.88		-643,391.94		
扬州恒运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37,792.29		
江苏智能微系统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9,619,837.81			560,059.19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小计	5,402,994,874.42	71,913,672.88	98,890,079.44	143,155,318.95		770,676.43
合计	5,779,364,270.77	71,913,672.88	98,890,079.44	158,285,086.33		770,676.4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扬州三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71,928,303.47	
扬州运河三湾建设与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69,630.69	
扬州市德成中奥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72,875.21	
扬州朝阳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12,428,354.36	
小计				391,499,163.73	
二、联营企业					
扬州新韵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993,947,908.69	
江苏凯运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661,964.92	
扬州证大商旅发展有限公司【注】					
国网扬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0,719,419.01	
江苏华建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00,000.00		300,000.00	55,244,106.61	
扬州华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9,545,831.84	
重庆聚顺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3,925,331.46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76,928,874.38	
扬州临港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15,207,810.79	
扬州新盛置业有限公司				206,952,882.09	
扬州恒华置业有限公司					
扬州华鹏置业有限公司		-32,549,030.98			
扬州芒稻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16,716,018.12	
海安华盛置业有限公司				4,379,469.98	
扬州酷立方众创空间有限公司					
扬州启辉置业有限公司				82,910,300.97	
华建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扬州华信房地产有限公司		57,827,881.25		52,129,281.72	
江苏扬建钢构科技有限公司				34,999,145.64	
扬州市盛景房地产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232,978.22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潜运动健康（扬州）有限公司				4,441,947.62	
江苏集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扬州市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2,571,702.89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117,702,795.39		2,160,619,632.83	
乐动体育运动发展扬州有限公司				797,067.72	
扬州市江源甘泉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3,066,306.55			
扬州信达能源有限公司				952,283.03	
江苏高鼎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335,331.19	
扬州英飞尼迪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61,780.78	
扬州英飞尼迪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扬州平衡宜创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注】		18,225,450.00		50,500,000.00	18,225,450.00
扬州扬子江房地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881,580.36	
扬州高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1,656.47	
扬州平衡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扬州市富海永成股份投资合伙企业					
扬州市大道置业有限公司				8,303,668.07	
扬州文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93,460.65	
中装捷顺智慧交通（江苏）有限公司				1,512,893.68	
扬州中港工程渣土环保物流有限公司				-	
江苏融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9,920,989.29	
扬州市通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888,249.02	
扬州泰州国际机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72,850,025.22	
扬州湾头玉器特色小镇有限公司				108,266,837.42	
扬州市北洲乡野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401,536.02	
江苏普菲优斯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890,280.94	
扬州恒运置业有限公司				39,862,207.71	
江苏智能微系统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179,897.00	
小计	16,100,000.00	18,225,450.00	2,140,215,339.11	7,625,834,352.35	18,225,450.00
合计	16,100,000.00	18,225,450.00	2,140,215,339.11	8,017,333,516.08	18,225,450.00

注：1、扬州证大商旅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末净资产为负数，本公司以投资成本承担有限亏损，2019 年末账面价值减计至 0 元。

2、集团持有扬州平衡宜创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50.50%股权，但身份为有限合伙人，只对投资项目有部分表决权，无控制权，故不纳入合并范围。

3、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扬州新盛置业有限公司	19,423,792.83
江苏华电扬州发电有限公司	219,987,047.21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99,680.00
扬州晶新微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4,600,000.00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江苏省铁路有限公司	107,500,000.00
扬州新盛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扬州化工产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扬州时代实业有限公司	18,300,000.00
扬州富春饮服集团有限公司	12,876,732.13
扬州市瑞禾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力莱光电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11,567,459.91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200,000.00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0
江苏省联合征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交通银行	137,724,521.10
江苏银行	424,237,206.80
中国太保	-12,411.35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0
江苏中茂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江苏智途科技有限公司	612,180.00
江苏谢馥春国妆	3,312,000.00
亚威股份	33,167,278.50
扬州万方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1,250,000.00
天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3,840,000.00
淮江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2,600.00
三亚扬子江旅业有限公司	10,878,270.00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78,628,400.00
扬州市民卡有限责任公司	2,750,276.34
扬州市邗江区华进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
淮江高速股金	422,300.00
江苏中道长运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长运巴达（苏州）投资有限公司	938,967.14
江苏长运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500,000.00
江苏城联物流有限公司	130,000.00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8,440,000.00
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	651,090,000.00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99,013,600.00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9,500,000.00
宿扬高速扬州段	119,580,000.00
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92,316,535.77
江苏龙潭大桥有限公司	365,23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连淮扬镇铁路资本金	739,890,000.00
宁启铁路复线工程	401,764,000.00
北沿江高铁资本金	10,000,000.00
新大洋造船有限公司	282,979,858.60
扬州广利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308,660,704.82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建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7,500,000.00
江苏华建中振海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江苏公共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1,800,000.00
淮江高速	89,400.00
合计	6,112,605,399.80

1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情况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扬州市金创京杭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扬州市金创邮城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扬州富海国龙影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3,673,733.04	6,326,266.96
江苏中茂节能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866,253.84			37,866,253.84
扬州富海扬帆互联网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0		18,589,078.11	11,410,921.89
扬州市教投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扬州市富海永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651,904.10		130,651,904.10
扬州平衡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0		600,000.00
南邮通达学院	723,729,296.09			723,729,296.09
江海职业技术学院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扬州教育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扬州市教投科技股权投资基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金投稳盈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	50,000,000.00			50,000,000.00
江苏商业银行股票	554,260.98	72,074.23		626,335.21
沪宁股票投资	460,500.00		19,000.00	441,500.00
江苏省江建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江苏万宇投资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3,000,000.00			33,000,000.00
江苏华晟新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上海中城联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0,880,000.00			30,880,000.00
深圳市建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00,000.00			2,600,000.00
扬州富海三七互联网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601,674.08		427,793.77	6,173,880.31
江苏金创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建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扬州英飞尼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3,000,000.00
上海中城泳翼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89,934.08		1,289,934.08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航神舟电力专项私募基金	2,020,000.00		2,020,000.00	
嘉兴乾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0,000.00			2,600,000.00
尚颀三期汽车产业并购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473,033.43			9,473,033.43
扬州市金创京杭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0		5,390,000.00	9,610,000.00
其他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219,774,952.50	131,323,978.33	38,909,539.00	1,312,189,391.83

19、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8,102,256,344.05	1,078,487,195.06	9,180,743,539.11
2、本期增加金额	2,750,561,710.07	5,671,299.45	2,756,233,009.52
(1) 外购	569,912,210.60	5,671,299.45	575,583,510.05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180,649,499.47		2,180,649,499.47
3、本期减少金额	238,549,192.29		238,549,192.29
(1) 处置	238,549,192.29		238,549,192.29
4、期末余额	10,614,268,861.83	1,084,158,494.51	11,698,427,356.3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1,202,444,699.73	51,690,110.17	1,254,134,809.90
2、本期增加金额	251,993,471.78	26,871,929.10	278,865,400.88
(1) 计提或摊销	251,993,471.78	26,871,929.10	278,865,400.88
3、本期减少金额	31,100,008.89		31,100,008.89
(1) 处置	31,100,008.89		31,100,008.89
4、期末余额	1,423,338,162.62	78,562,039.27	1,501,900,201.89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90,930,699.21	1,005,596,455.24	10,196,527,154.45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6,899,811,644.32	1,026,797,084.89	7,926,608,729.21

注：其中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950,008,000.00 元。

20、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1,928,645,716.85	10,296,222,040.9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928,645,716.85	10,296,222,040.96

(1)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分类变动明细如下：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5,460,816,522.17	5,580,906,587.35	1,357,025,169.31	2,168,167,203.64	462,749,881.21	15,029,665,363.68
2、本期增加金额	1,992,153,243.56	565,575,374.66	103,655,952.83	146,563,635.10	72,196,272.91	2,880,144,479.06
(1) 购置	75,026,002.94	123,316,181.49	31,893,178.73	15,662,648.01	53,875,241.59	299,773,252.76
(2) 在建工程转入	1,898,754,342.70	205,492,793.17	71,687,374.10	130,744,832.09	16,222,536.62	2,322,901,878.68
(3) 企业合并增加	634,644.21		75,400.00	156,155.00	2,098,494.70	2,964,693.91
(4) 其他	17,738,253.71	236,766,400.00				254,504,653.71
3、本期减少金额	499,664,279.25	1,303,822.64	57,079,648.15	293,393,784.22	63,303,446.98	914,744,981.24
(1) 处置或报废	54,122,856.51	1,303,822.64	57,079,648.15	293,267,434.22	39,918,740.18	445,692,501.70
(2) 其他	445,541,422.74			126,350.00	23,384,706.80	469,052,479.54
4、期末余额	6,953,305,486.48	6,145,178,139.37	1,403,601,473.99	2,021,337,054.52	471,642,707.14	16,995,064,861.50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1,360,822,605.79	1,222,676,139.91	701,085,744.55	1,118,075,171.81	285,057,199.79	4,687,716,861.85
2、本期增加金额	249,366,667.26	190,687,987.09	109,942,949.40	212,738,079.19	53,725,878.34	816,461,561.28
(1) 计提	248,974,661.58	190,687,987.09	109,900,460.79	212,616,338.88	52,516,192.10	814,695,640.44
(2) 企业合并增加	392,005.68		42,488.61	121,740.31	1,209,686.24	1,765,920.84
3、本期减少金额	131,678,002.20	758,504.18	49,354,053.28	252,672,521.38	48,038,606.39	482,501,687.43
(1) 处置或报废	15,928,229.79	758,504.18	49,354,053.28	252,586,644.02	32,404,468.66	351,031,899.93
(2) 其他	115,749,772.41			85,877.36	15,634,137.73	131,469,787.50
4、期末余额	1,478,511,270.85	1,412,605,622.82	761,674,640.67	1,078,140,729.62	290,744,471.74	5,021,676,735.70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45,726,460.87			45,726,460.8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984,051.92			984,051.92
(1) 处置			984,051.92			984,051.92
4、期末余额			44,742,408.95			44,742,408.9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74,794,215.63	4,732,572,516.55	597,184,424.37	943,196,324.90	180,898,235.40	11,928,645,716.85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4,099,993,916.38	4,358,230,447.44	610,212,963.89	1,050,092,031.83	177,692,681.42	10,296,222,040.96

注 1：其中未办妥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 40,654,418.99 元。

21、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用水务及管网工程	1,022,486,113.99		1,022,486,113.99	977,645,771.62		977,645,771.62
天然气工程	292,729,300.88		292,729,300.88	204,035,794.72		204,035,794.72
体育场	647,557,946.42		647,557,946.42	646,734,363.15		646,734,363.15
会展三期	16,252,652.62		16,252,652.62	423,699,193.64		423,699,193.64
会展酒店	205,088,420.78		205,088,420.78	203,270,353.89		203,270,353.89
二十四桥宾馆改扩建				177,793,853.02		177,793,853.02
扬州东站综合客运枢纽	291,576,055.81		291,576,055.81	1,648,807,459.18		1,648,807,459.18
公共自行车租赁系统	124,536,702.35		124,536,702.35	119,372,478.38		119,372,478.38
停车场建设	38,219,992.51		38,219,992.51	11,904,583.94		11,904,583.94
扬州市公共卫生中心				235,650,631.16		235,650,631.16
扬州火车站及站前广场综合整治				18,900,968.78		18,900,968.78
扬州市体育公园路生态停车场	11,421,237.73		11,421,237.73	11,139,379.29		11,139,379.29
念泗路西延及念泗河综合整治				12,773,592.39		12,773,592.39
市民卡新系统软件	1,379,864.77		1,379,864.77	12,082,105.98		12,082,105.98
扬州颐和医疗健康中心	419,167,322.92		419,167,322.92	276,392,232.28		276,392,232.28
技师学院迁建工程	619,173,355.88		619,173,355.88	295,384,153.86		295,384,153.86
扬州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工程	163,800,148.83		163,800,148.83	61,860,841.87		61,860,841.87
扬州翼立方教育发展中心项目				367,223,661.15		367,223,661.15
花园国际项目				51,696.36		51,696.36
房建工程	1,068,544,779.28		1,068,544,779.28	994,142,006.31		994,142,006.31
大运河湾头小镇客厅综合楼项目				17,237,589.04		17,237,589.04
扬子印象商业街改造工程	7,821,858.86		7,821,858.86	85,364,209.19		85,364,209.19
集团文汇阁片区改造工程	1,194,753.88		1,194,753.88			
其他零星工程	120,713,751.92		120,713,751.92			
合计	5,051,664,259.43		5,051,664,259.43	6,801,466,919.20		6,801,466,919.20

22、生产性生物资产**(1) 以成本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7,282,313.00		776,194.00	6,506,119.00
苗木	7,282,313.00		776,194.00	6,506,119.00
二、累计摊销	1,823,988.88	284,764.85	59,083.97	2,049,669.76
苗木	1,823,988.88	284,764.85	59,083.97	2,049,669.76
三、减值准备				
苗木				
四、账面价值	5,458,324.12			4,456,449.24
苗木	5,458,324.12			4,456,449.24

23、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59,477,301.94	59,477,301.94
3、本年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9,477,301.94	59,477,301.94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2,902,666.02	2,902,666.02
(1) 计提	8,031,918.15	8,031,918.15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031,918.15	8,031,918.15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445,383.79	51,445,383.79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4、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819,839,982.14	51,137,132.77	3,275,145.84	2,874,252,260.75
2、本期增加金额	646,376,033.09	39,554,907.51	728,549.11	686,659,489.71
(1) 购置	646,376,033.09	39,554,907.51	728,549.11	686,659,489.71
3、本期减少金额	422,902,154.82	550.00	630,279.20	423,532,984.02
(1) 处置	422,902,154.82	550.00	630,279.20	423,532,984.02
4、期末余额	3,043,313,860.41	90,691,490.28	3,373,415.75	3,137,378,766.44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540,913,722.95	31,290,311.56	1,222,038.51	573,426,073.02
2、本期增加金额	67,589,145.83	11,922,758.93	652,992.85	80,164,897.61
(1) 计提	67,589,145.83	11,922,758.93	652,992.85	80,164,897.61
3、本期减少金额	107,787,127.65	550.00		107,787,677.65
(1) 处置	107,787,127.65	550.00		107,787,677.65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4、期末余额	500,715,741.13	43,212,520.49	1,875,031.36	545,803,292.98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42,598,119.28	47,478,969.79	1,498,384.39	2,591,575,473.46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278,926,259.19	19,846,821.21	2,053,107.33	2,300,826,187.73

25、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江苏汇扬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165,118.47			25,165,118.47	
江苏快鹿扬州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548,265.67		548,265.67		
扬州捷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57,336.73			1,557,336.73	
合计	27,270,720.87		548,265.67	26,722,455.20	

2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当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西园改造工程	32,822,625.06	243,635.59	11,538,921.77		21,527,338.88
治春改造工程	7,562,344.26	1,428,693.05	2,434,937.76		6,556,099.55
花园国际改造工程	31,482,748.09	1,512,654.64	5,466,317.81		27,529,084.92
其他酒店改造费	20,141,721.77		10,167,817.49		9,973,904.28
东关街改造维修费用	3,484,877.66		3,484,877.66		
吴道台改造维修费用	8,087,504.42		5,708,826.84		2,378,677.58
其他零星费用	8,403,270.18	22,422,015.12	4,204,220.55		26,621,064.75
合计	111,985,091.44	25,606,998.40	43,005,919.88		94,586,169.96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损失	28,066,936.55	112,267,746.21	162,562,694.29	650,250,777.15
信用减值损失	224,190,611.47	896,762,445.88		
可抵扣亏损	2,878,945.31	11,515,781.24	2,878,945.31	11,515,781.2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486,524.31	81,946,097.24	20,486,524.31	81,946,097.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565,702.79	22,262,811.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33,825.14	25,735,300.55		
合计	287,622,545.57	1,150,490,182.27	185,928,163.91	743,712,655.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0,594,671.53	202,378,686.1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03,050,575.97	1,212,202,303.88	292,789,236.92	1,171,156,947.6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214,578.29	20,858,313.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32,929.15	5,731,716.60
合计	308,265,154.26	1,233,060,617.05	344,816,837.60	1,379,267,350.41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委托贷款	400,537,777.81	2,763,500,000.00
暂付三湾项目款	3,614,860,536.46	
房屋维修金	1,030,295.60	1,016,207.69
理财产品		175,432,566.21
公益性资产	743,727,944.91	741,816,887.11
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	5,298,171,726.22	5,435,199,547.30
合同履约成本	237,791,698.66	
临时设施	25,348,388.63	36,462,959.36
其他	1,618,745.00	55,790,303.82
合计	10,323,087,113.29	9,209,218,471.49

29、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2,604,061,350.00	2,305,500,000.00
保证借款	5,498,275,399.60	6,968,891,748.00
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85,000,000.00
质押借款	9,600,000.00	10,000,000.00
混合借款	27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利息	13,087,986.51	
合计	8,545,024,736.11	9,409,391,748.00

30、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96,406,903.37	1,817,684,380.85
商业承兑汇票	268,400,000.00	234,095,982.78
合计	1,764,806,903.37	2,051,780,363.63

3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738,905,313.56	65.25	3,788,920,501.70	56.36
1-2年	1,359,421,842.07	18.72	1,966,137,483.15	29.25
2-3年	959,358,398.87	13.21	585,058,424.32	8.70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204,546,307.93	2.82	382,705,907.88	5.69
合计	7,262,231,862.43	100.00	6,722,822,317.05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89,386,866.47	购车款未结算
上海申沃客车有限公司	147,133,561.00	购车款未结算
合计	336,520,427.47	

3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95,492,243.11	6,629,839,118.64
1 年以上	10,208,180.01	4,365,165,788.52
合计	105,700,423.12	10,995,004,907.16

(2) 报告期末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3、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预收工程款	7,315,969,977.19
预收购房款	2,785,686,375.10
预收货款	506,183,651.14
预收物业、保安费	24,590,485.56
预收房费、餐费	16,042,939.61
其他	13,530,015.04
合计	10,662,003,443.64

3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71,150,623.65	1,888,896,915.57	1,942,317,968.48	117,729,570.7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78,987.34	176,947,511.51	177,006,915.30	919,583.55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其他				
合计	172,129,610.99	2,065,844,427.08	2,119,324,883.78	118,649,154.29

(2) 短期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3,438,661.45	1,580,787,393.87	1,629,878,650.08	74,347,405.24
职工福利费	3,519,330.57	73,020,315.66	74,680,234.40	1,859,411.83
社会保险费	8,248,481.90	100,117,337.28	99,119,694.21	9,246,124.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89,064.29	92,194,391.06	91,238,708.38	8,844,746.97
工伤保险费	282,331.03	7,030,233.85	6,988,273.46	324,291.42
生育保险费	77,086.58	892,712.37	892,712.37	77,086.58
住房公积金	970,237.65	110,503,125.91	111,032,875.91	440,487.65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074,623.71	24,455,326.49	27,593,097.52	12,936,852.68
短期带薪缺勤		13,416.36	13,416.36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18,899,288.37			18,899,288.37
合计	171,150,623.65	1,888,896,915.57	1,942,317,968.48	117,729,570.74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958,340.54	169,939,263.69	169,998,511.16	899,093.07
失业保险费	20,646.80	7,008,247.82	7,008,404.14	20,490.48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78,987.34	176,947,511.51	177,006,915.30	919,583.55

35、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94,726,298.77	146,787,786.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63.51	7,533,897.14
教育费附加	14,629,928.66	6,066,752.10
土地增值税	193,261,435.76	86,480,613.54
印花税	1,573,402.49	436,013.07
综合基金	859,242.15	822,586.45
企业所得税	942,508,811.95	789,431,195.56
土地使用税	4,122,312.66	5,035,232.82
房产税	31,059,644.29	38,001,033.13
个人所得税	6,089,015.94	2,298,824.54
其他	7,406,853.40	876,221.56
合计	1,516,477,709.58	1,083,770,156.48

36、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11,441,980,110.34	8,657,570,737.38
应付利息	-	560,256,725.64
应付股利	22,177,604.88	23,532,604.88
合计	11,464,157,715.22	9,241,360,067.90

(1)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751,992,032.13	5,687,086,919.86
1-2 年	2,183,689,104.64	1,950,567,619.05
2-3 年	961,392,000.72	781,832,032.48
3 年以上	544,906,972.85	238,084,165.99
合计	11,441,980,110.34	8,657,570,737.38

(2)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扬州市财政局	977,604,859.16	8.54
扬州新盛置业有限公司	515,538,232.61	4.51
扬州运河文化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7,281,666.69	2.77
扬州新韵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39,483,649.96	2.09
扬州金湾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7,354,078.40	1.38
合计	2,207,262,486.82	19.29

(2)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820,148.2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415,436.65
企业债券利息		538,021,140.74
合计		560,256,725.64

(3)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代收京沪公司分红款	19,349,674.89	19,349,674.89
扬州市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1,757,600.00	2,212,600.00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
扬州信联物资公司	611,835.11	611,835.11
扬州科信高新公司	458,494.88	458,494.88
合计	22,177,604.88	23,532,604.88

3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9,203,136.63	3,791,863,181.4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299,517,660.97	4,994,648,820.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16,666,666.68	190,000,000.00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3,317,264.01	
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563,925,508.8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236,294.41	
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30,181,094.14	
合计	10,260,047,625.64	8,976,512,002.29

3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及超短期融资券	1,899,876,712.33	500,000,000.00
待转销项税	324,616,972.37	
浙商银行应收账款转让产品		200,000,000.00
合计	2,224,493,684.70	700,000,000.00

39、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5,097,860,372.70	3,460,766,519.43
抵押借款	2,349,141,839.70	1,546,095,683.75
保证借款	14,421,869,335.95	9,919,878,302.82
质押借款	4,957,179,090.94	4,350,400,000.00
混合借款	2,693,440,000.00	4,857,501,571.8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9,203,136.63	3,791,863,181.48
合计	25,510,287,502.66	20,342,778,896.36

40、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亿元）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6 扬城控债	15.00	2016-3-25	5 年	1,500,000,000.00	1,499,389,830.42
16 扬城建 MTN001	10.00	2016-3-21	5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7 扬城建 MTN001	10.00	2017-8-28	5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7 扬城建 MTN002	10.00	2017-8-29	5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8 扬城控公司债	15.00	2018-4-27	5 年	1,500,000,000.00	1,494,090,187.76
19 扬城建 MTN001	6.00	2019-3-28	5 年	600,000,000.00	598,793,281.84
19 扬城建 MTN002	8.00	2019-3-22	5 年	800,000,000.00	798,398,396.14
19 扬城建 MTN003	6.00	2019-10-31	5 年	600,000,000.00	598,588,141.63
20 扬城控美元债	19.57	2020-8-25	3 年	1,957,470,000.00	1,951,221,461.39
20 扬州 01	10.00	2020-4-17	5 年	1,000,000,000.00	994,785,091.97
20 扬州 02	10.00	2020-11-26	3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 扬城建 PPN001	10.00	2020-11-25	2 年	1,000,000,000.00	998,093,836.97
21 扬州 01	15.00	2021-04-29	3 年	1,500,000,000.00	
21 扬州 02	15.00	2021-08-17	5 年	1,500,000,000.00	
16 扬子江 MTN001	5.00	2016-11-18	5 年	500,000,000.00	497,873,852.75
21 扬子江投 MTN001	5.00	2021-4-23	3 年	500,000,000.00	
21 扬子江投 MTN002	5.00	2021-10-25	3 年	500,000,000.00	
17 新盛投资 PPN001	5.00	2017-8-16	3 年	500,000,000.00	
18 苏新盛 ZR001	3.00	2018-12-27	1+1 年	300,000,000.00	
19 苏扬州新盛 ZR001	1.00	2019-1-23	2 年	100,000,000.00	99,991,417.52
19 苏扬州新盛 ZR002	1.00	2019-3-18	2 年	100,000,000.00	99,969,103.04
19 新盛投资 PPN001	5.00	2019-9-27	3 年	500,000,000.00	499,104,870.96
19 新盛投资 MTN001	5.00	2019-1-21	3 年	500,000,000.00	498,354,098.89
19 苏扬州新盛 ZR003	1.85	2019-6-28	18+12 个月	185,000,000.00	
19 苏扬州新盛 ZR004	0.75	2019-8-29	18+12 个月	75,000,000.00	74,886,024.65
20 苏扬州新盛 ZR001	2.40	2020-8-13	18+12 个月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交行中票	5.00	2020-8-13	3 年	500,000,000.00	496,056,597.99
21 新盛投资 MTN001	5.00	2021-9-22	3 年	500,000,000.00	
21 苏扬州新盛 ZR001	1.00	2021-2-24	3 年	100,000,000.00	
21 扬州新盛 01	2.00	2021-4-14	18 个月	200,000,000.00	
扬保障次级债	3.50	2015-8-7	5 年	350,000,000.00	

债券名称	面值（亿元）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20 扬教 01	6.00	2020-7-6	5 年	600,000,000.00	594,976,568.40
PPN	6.00	2020-7-6	3 年	500,000,000.00	
16 扬州交通 MTN001	5.00	2015-11-23	5 年	850,000,000.00	499,879,016.10
17 扬州交通 MTN001	5.00	2016-1-28	4 年	500,000,000.00	497,187,875.13
18 扬交产	5.00	2017-9-22	5 年	500,000,000.00	495,915,223.97
18 扬州交通 GN001	5.00	2018-9-20	5 年	500,000,000.00	496,241,296.82
19 扬州交产 01	5.00	2018-4-26	5 年	500,000,000.00	499,959,016.39
20 扬州交通 MTN001	5.00	2019-1-31	3 年	500,000,000.00	499,048,664.35
20 扬交 01	5.00	2020-4-27	5 年	500,000,000.00	495,189,711.37
21 扬交 PPN001	5.00	2021-5-31	3 年	500,000,000.00	
20 华建债	3.00	2020-3-27	5 年	300,000,000.00	296,346,657.65
20 扬建工	3.00	2020-4-15	5 年	300,000,000.00	296,309,469.20
21 扬建工	5.00	2021-12-17	5 年	500,000,000.00	
21 扬建 02	5.00	2021-1-29	5 年	500,000,000.00	
16 运和债	15.00	2016-7-1	5 年	1,500,000,000.00	299,540,779.28
16 运和新城 PPN001	10.00	2016-8-18	5 年	1,000,000,000.00	998,004,821.70
19 运和 02	15.00	2019-11-25	5 年	1,500,000,000.00	1,496,117,899.50
19 苏扬运和新城 ZR001	1.00	2019-3-28	3 年	100,000,000.00	99,788,742.05
19 苏扬运和新城 ZR002	2.00	2019-7-26	3 年	200,000,000.00	99,747,100.10
20 运和 02	10.00	2020-6-18	5 年	1,000,000,000.00	997,977,270.08
21 运和城投 PPN001	4.00	2021-3-17	3 年	400,000,000.00	
21 运和城投 PPN002	3.00	2021-6-15	3 年	300,000,000.00	
21 运和 01	5.00	2021-8-31	3 年	500,000,000.00	
21 运和城投 MTN001	3.00	2021-8-4	3 年	300,000,000.00	
21 运和 02	10.00	2021-11-23	3 年	1,000,000,000.00	
小计	382.07			40,139,450,000.00	24,101,826,306.0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					4,994,648,820.81
合计	382.07			40,139,450,000.00	19,107,177,485.20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溢折价摊销/发行费用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16 扬城控债		610,169.58	1,500,000,000.00		
16 扬城建 MTN001			1,000,000,000.00		
17 扬城建 MTN001					1,000,000,000.00
17 扬城建 MTN002					1,000,000,000.00
18 扬城控公司债		2,519,305.14			1,496,609,492.90
19 扬城建 MTN001		358,628.80			599,151,910.64
19 扬城建 MTN002		478,317.45			798,876,713.59
19 扬城建 MTN003		348,531.68			598,936,673.31
20 扬城控美元债		-43,504,555.72			1,907,716,905.67
20 扬州 01		1,152,608.99			995,937,700.96
20 扬州 02					1,000,000,000.00
20 扬城建 PPN001		1,906,163.03			1,000,000,000.00
21 扬州 01	1,500,000,000.00	-3,529,573.92			1,496,470,426.08
21 扬州 02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6 扬子江 MTN001		2,126,147.25	500,000,000.00		
21 扬子江投 MTN001	500,000,000.00	13,304,640.54			513,304,640.54
21 扬子江投 MTN002	500,000,000.00	1,278,477.09			501,278,477.09
17 新盛投资 PPN001					
18 苏新盛 ZR001					
19 苏扬州新盛 ZR001		8,582.48	100,000,000.00		
19 苏扬州新盛 ZR002		30,896.96	100,000,000.00		
19 新盛投资 PPN001		506,877.26			499,611,748.22
19 新盛投资 MTN001		1,575,710.20			499,929,809.09
19 苏扬州新盛 ZR003					
19 苏扬州新盛 ZR004		113,975.35	75,000,000.00		
20 苏扬州新盛 ZR001			240,000,000.00		
交行中票		1,457,572.44			497,514,170.43
21 新盛投资 MTN001	500,000,000.00	-4,106,729.74			495,893,270.26
21 苏扬州新盛 ZR001	100,000,000.00	-1,446,781.30			98,553,218.70
21 扬州新盛 01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扬保障次级债					
20 扬教 01		863,947.24			595,840,515.64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溢折价摊销/发行费用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PPN	500,000,000.00	-3,161,157.98			496,838,842.02
16 扬州交通 MTN001		120,983.9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 扬州交通 MTN001		2,812,124.87			497,336,237.96
18 扬交产		1,421,013.99			497,802,313.05
18 扬州交通 GN001		1,561,016.23			500,000,000.00
19 扬州交产 01		40,983.61			498,358,644.87
20 扬州交通 MTN001		-690,019.48			496,229,830.30
20 扬交 01		1,040,118.93			497,564,884.49
21 扬交 PPN001	500,000,000.00	-2,435,115.51			297,170,502.13
20 华建债		823,844.48			297,112,225.36
20 扬建工		802,756.16			495,778,106.44
21 扬建工	500,000,000.00	-4,221,893.56			496,347,841.18
21 扬建 02	500,000,000.00	-3,652,158.82			459,220.72
16 运和债			300,000,000.00		
16 运和新城 PPN001		1,995,178.30	1,000,000,000.00		748,510,696.12
19 运和 02		2,392,796.62	750,000,000.00		99,976,103.66
19 苏扬运和新城 ZR001		187,361.61			415,075.19
19 苏扬运和新城 ZR002		252,899.90	100,000,000.00		399,391,815.42
20 运和 02					299,503,182.59
21 运和城投 PPN001	400,000,000.00	-608,184.58			498,735,084.39
21 运和城投 PPN002	300,000,000.00	-496,817.41			299,765,002.73
21 运和 01	500,000,000.00	-1,264,915.61			997,099,082.96
21 运和城投 MTN001	300,000,000.00	-234,997.27			27,207,538,414.06
21 运和 02	1,000,000,000.00	-2,900,917.04			5,299,517,660.97
小计	9,300,000,000.00	-29,287,891.95	6,165,000,000.00		21,908,020,753.0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					
合计	9,300,000,000.00	-29,287,891.95	6,165,000,000.00		

41、租赁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其他		
房屋租赁		54,623,336.91	1,098,026.46		2,064,083.70	53,657,279.6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37）						7,236,294.41
合计		54,623,336.91	1,098,026.46		2,064,083.70	46,420,985.26

42、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产集团班次经营保证金及其他	4,302,919.12	24,096,915.98
湖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316,666,666.66	
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00,000,000.00	
扬州恒盛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423,911,900.00	423,911,900.00
各区县电厂集资款【注】	254,194,318.72	254,194,318.72
其他	61,895,782.50	61,895,782.50
融资租赁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创业担保贷款基金	31,142,801.59	30,907,019.94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债权计划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政府专项债	1,200,000,000.00	700,000,000.00
中科院发展专项经费		5,000,000.00
发改委引导资金	1,775,000.00	
专项应付款	4,771,549,245.80	5,327,584,570.9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316,666,666.68	190,000,000.00
合计	7,678,771,967.71	7,327,590,508.13

注 1：系 2003 年公司成立时扬州市能源交通投资公司并账转入的各县（市、区）缴入原扬州电厂及二电厂集资办电资金，公司成立时已转入实收资本 2.6 亿元，余额将报扬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后转入公司资本金。

其中，专项应付款情况如下：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财政基建拨款	941,454,259.58	341,743,856.36		1,283,198,115.94
扬州市公共卫生中心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90 地块清租	139,549,661.52	210,000,000.00	316,808,664.38	32,740,997.14
扬州东部综合客运枢纽建设工程	1,008,000,000.00	45,030,000.00	1,000,000,000.00	53,030,000.00
扬州市财政局	355,249,106.58	470,775,000.00	612,450,700.72	213,573,405.86
扬州市交通局南部快速通道	2,328,875,000.00			2,328,875,000.00
京沪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	308,000,000.00	387,064,900.00	152,064,900.00	543,000,000.00
龙潭过江通道	133,000,000.00	60,000,000.00		193,000,000.00
其他	13,456,543.31	10,675,183.55		24,131,726.86
合计	5,327,584,570.99	1,525,288,939.91	2,081,324,265.10	4,771,549,245.80

43、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拆迁补偿款	377,139,246.69		14,170,928.12	362,968,318.57
智慧安全管理平台项目		1,225,299.10		1,225,299.10
公用水务工程专项补贴	824,834,238.64	29,251,190.76	46,766,380.93	807,319,048.47
新能源补贴及扬州汽车东站建设补贴	9,174,125.73		2,685,110.04	6,489,015.69
车辆补贴	51,339,589.40	23,535,280.00	63,667,382.84	11,207,486.56
站棚建设补助	800,000.00		200,000.00	600,000.00
西部枢纽建设补助	21,562,500.00		625,000.00	20,937,500.0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特来电场地租赁使用费	6,685,982.86		780,382.86	5,905,600.00
扬州东部综合客运枢纽建设工程		1,000,000,000.00	36,102,602.04	963,897,397.96
合计	1,291,535,683.32	1,054,011,769.86	164,997,786.83	2,180,549,666.35

44、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扬州市人民政府	7,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注：本期实收资本增加为资本公积转增 30 亿元。

45、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36,001,931,372.26	3,287,840,441.53	6,220,746,420.30	33,069,025,393.49
合计	36,001,931,372.26	3,287,840,441.53	6,220,746,420.30	33,069,025,393.49

注：本期资本公积变动主要原因

1、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为政府无偿注入货币资金和其他资产。

2、本期资本公积减少原因：转增实收资本 30 亿，以及对子公司扬州新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被动下降 35%至 55%导致的资本公积减少。

46、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当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7,568.57	256,892.14	669,332.48	101,343.95	669,332.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1,887,234.61	-152,999,903.69	-38,249,975.92	-112,742,609.15	-2,007,318.62	-20,855,374.54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844,760.98	53,074.23	13,268.56	39,805.67		884,566.65
合计	92,731,995.59	-151,919,260.89	-37,979,815.22	-112,033,471.00	-1,905,974.67	-19,301,475.41

47、盈余公积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00,085,214.56			200,085,214.56
小计	200,085,214.56			200,085,214.56

48、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864,403,332.20	5,368,261,209.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9,052,019.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23,455,351.20	5,368,261,209.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52,279,308.85	642,084,662.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94,674.2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5,488,247.80	139,947,865.00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90,246,412.25	5,864,403,332.20

4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自来水供应	459,014,343.92	333,187,174.40	421,367,702.59	279,085,130.40
煤气、天然气	598,099,549.91	548,083,897.79	556,727,326.22	494,481,397.36
交通运输	280,648,342.42	829,132,858.82	316,905,353.41	790,184,711.53
污水处理	208,173,135.44	143,990,737.76	217,713,720.32	150,377,192.94
房地产销售	4,366,530,082.93	3,018,344,748.61	4,265,077,237.07	3,490,886,356.57
工程施工	1,386,221,347.85	1,341,123,095.64	2,368,098,688.50	1,850,757,391.77
基础设施代建	1,567,095,196.50	1,398,838,682.92	1,331,037,158.87	1,175,734,273.77
租赁	803,576,323.08	455,931,135.60	769,421,342.23	429,921,073.72
酒店餐饮	459,588,529.39	284,147,006.96	391,638,142.27	237,277,394.39
电力供应	19,421,292.84	11,326,995.61	16,284,886.71	11,034,832.21
蒸汽销售	213,214,839.02	170,622,812.24	195,682,899.36	160,599,457.75
建筑安装	15,563,902,772.75	14,829,007,367.58	12,273,974,602.25	11,449,866,222.57
汽车及配件销售、修理	40,995,284.14	43,232,596.61	44,212,276.89	51,881,660.44
金融服务	95,528,509.45	4,330,762.23	74,247,377.34	4,500,305.07
物业服务	160,483,832.45	143,018,266.07	138,255,622.70	90,878,066.34
管网	74,321,486.30	65,567,949.51	47,490,257.07	24,612,312.01
其他业务	544,895,917.87	324,775,735.43	431,992,967.22	486,433,691.32
合计	26,841,710,786.26	23,944,661,823.78	23,860,127,561.02	21,178,511,470.16

50、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711,355.04	44,569,677.48
教育费附加	50,229,498.67	31,987,121.38
土地使用税	21,105,170.20	20,317,967.94
土地增值税	207,458,897.37	94,120,004.19
房产税	90,507,643.81	71,308,171.58
印花税	11,848,487.81	11,202,132.15
其他	6,029,775.11	3,955,441.09
合计	457,890,828.01	277,460,515.81

51、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929,275,184.91	928,151,754.75
减：利息收入	308,466,143.98	267,200,051.91
加：汇兑净损失/（净收益）	-65,739,176.60	-54,392,031.16
手续费	18,190,315.51	21,159,418.76
合计	573,260,179.84	627,719,090.44

52、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235,966,114.31	1,249,555,756.1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28,070.27	27,703.38
合计	1,236,094,184.58	1,249,583,459.48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210,501,523.45	173,727,824.57
经营补贴	10,337,974.89	10,337,974.89
新能源汽车补贴	308,000.00	308,000.00
政策性搬迁补偿款	12,612,936.12	12,642,588.12
建设补助	1,896,323.23	1,249,992.00
2020 年疫情期间政府补贴款	49,735,987.40	38,547,771.00
交通运输及建设补贴	872,402,118.56	861,325,597.20
省级孵化器升级奖励	286,000.00	300,000.00
科技经费	6,000,000.00	2,990,267.00
稳岗补贴	432,363.02	3,947,180.20
税收返还	10,032.29	10,527.28
财政日常经营补助	17,500,000.00	100,780,833.33
公用水务专项建设基金	43,016,967.38	43,387,200.51
其他零星	10,925,887.97	
合计	1,235,966,114.31	1,249,555,756.10

53、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8,285,086.33	20,458,545.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449,453.31	40,741,861.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369,563.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514,240.26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3,048,995.19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8,455,404.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274,694.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1,024,847.20	
其他	34,034,030.79	56,511,983.34
合计	395,864,155.55	188,405,644.14

5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126,596.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27,327.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262,811.15	
合计	-7,136,214.58	-2,927,327.20

55、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0,486,955.5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81,549,309.61
发放贷款减值损失	-48,541,312.92
合计	-440,577,578.12

5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	-189,321,69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754,321.85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	-28,000,000.00
贷款损失准备	——	-459,472.3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84,051.92	150,560.6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8,225,450.00	
存货跌价损失	-1,357,023.92	
合计	-18,598,422.00	-216,876,286.09

57、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合计	6,246,229.97	1,777,017.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246,229.97	-1,023,073.67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2,800,091.38
合计	6,246,229.97	1,777,017.71

58、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违约金收入	10,266,573.91	532,363.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046,816.37	13,815,769.38
无需支付的款项	9,556,270.43	8,341,280.10
盘盈利得	270,880.00	1,246,126.90
捐赠利得	46,000.00	1,049,738.0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0,064,434.06	837,672.83
其他	4,111,908.45	49,131,302.14
合计	38,362,883.22	74,954,252.41

59、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款滞纳金	7,418,523.81	4,829,741.10
对外捐赠	19,427,806.71	14,199,406.78
非常损失	182,136.56	
盘亏损失	149,021.7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653,071.44	9,226,406.64
其他	4,197,518.75	6,404,257.31
合计	34,028,079.03	34,659,811.83

60、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9,530,896.56	414,329,426.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91,478,907.38	-4,444,640.36
合计	408,051,989.18	409,884,785.72

6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78,883,754.91	1,053,024,233.98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 信用减值损失	440,577,578.12	
资产减值准备	18,598,422.00	216,876,286.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30,873,627.25	1,321,342,999.80
使用权资产折旧	8,031,918.15	
无形资产摊销	80,164,897.61	68,810,480.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005,919.88	40,660,583.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46,229.97	-1,777,017.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11,362.62	7,551,060.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36,214.58	2,927,327.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29,275,184.91	928,151,754.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5,864,155.55	-188,405,644.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260,556.52	-46,762,516.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81,649.14	163,924.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51,461,414.07	-9,522,269,951.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82,985,231.02	-2,634,096,357.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68,299,202.29	6,677,155,074.8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7,198,985.49	-2,076,647,759.8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44,732,495.87	15,755,440,217.0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5,755,440,217.00	14,494,989,006.9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707,721.13	1,260,451,210.10

6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科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57,114,947.28	定期存款质押、票据保证金
存货	3,711,162,900.00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57,264,257.84	抵押借款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2,350,000.00	质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942,329,379.7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1,738,306.71	抵押借款
合计	8,081,959,791.59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新增一家一级子公司扬州文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投资设立。

本公司本期减少一家一级子公司扬州市嘉诚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为划转至子公司扬州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合并报表没有影响。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主要业务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1	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	扬州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投资	100.00%	100.00%	划拨
2	扬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	扬州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	100.00%	100.00%	划拨
3	扬州科创教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教育产业投资	100.00%	100.00%	划拨
4	扬州市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保障性和政策性住房建设、规划、投资	70.18%	98.09%	划拨
5	扬州新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房地产开发、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55.00%	55.46%	划拨
6	扬州市城建置业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	扬州开元劳务托管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劳务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8	中房集团扬州房地产开发公司	扬州	扬州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划拨
9	扬州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公用事业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92.67%	100.00%	投资设立
10	扬州市燃气总公司	扬州	扬州	煤气管道安装工程	100.00%	100.00%	划拨
11	扬州市城建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	扬州	房屋投资与销售、房屋租赁及管理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2	扬州市民卡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	扬州	公共服务	77.71%	85.71%	划拨
13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	扬州	实业投资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4	扬州市洁源光伏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新能源、光伏发电	59.46%	100.00%	投资设立
15	上海扬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扬州	上海	金融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6	扬州颐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医疗养老项目投资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7	江苏汇扬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房地产、城市基础设施开发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8	扬州建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	扬州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划拨
19	江苏扬州玉投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对科技行业进行投资	80.00%	80.00%	投资设立
20	扬州市运和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安居房建设、市政建设	100.00%	100.00%	划拨
21	扬州市名城建设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房地产开发，工程建设	99.9949%	100.00%	划拨
22	扬州市上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3	扬州文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营业性演出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投资者为扬州市人民政府，扬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履

行出资人职责。

2、公司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在报告期末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重要子公司，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公司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见附注六.16。

4、关联方交易情况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81,992,092.75	129,765,768.30
合计	81,992,092.75	129,765,768.3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716,530,808.75	632,078,953.22
扬州恒盛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1,071,866,110.25	583,096,983.58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2,947,735.25
扬州金湾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93,746.72
合计	1,788,396,919.00	1,229,617,418.77
预付款项:		
扬州教育置业有限公司	141,891,200.00	141,891,200.00
合计	141,891,200.00	141,891,200.00
其他应收款:		
扬州证大商旅发展有限公司	83,691,571.10	85,983,079.44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70,065,486.31	354,693,332.36
扬州东升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1,939,856,868.16	1,044,043,107.90
扬州恒运置业有限公司	482,231,639.25	
江苏华建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1,650,990.61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105,041,860.72	
扬州金湾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645,921.60
合计	3,172,538,416.15	1,487,365,441.3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款项: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99,290,855.94
合计		199,290,855.94
其他应付款:		
扬州新韵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39,483,649.96	239,483,649.96
扬州新盛置业有限公司	515,538,232.61	
扬州运河文化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7,281,666.69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22,000,000.00	122,000,000.00
扬州金湾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7,354,078.40	
扬州市大道置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0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扬州软件园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合计	1,431,657,627.66	411,483,649.96

6、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明细如下：

被担保公司（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36,000.00	2015-2-16	2026-1-20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	2016-8-2	2024-8-2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0	2018-12-31	2025-12-30
扬州三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000.00	2019-7-31	2034-6-27
扬州市瘦西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	2021-6-18	2022-6-17
扬州市瘦西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2021-4-1	2022-2-28
扬州市瘦西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2021-2-1	2022-2-1
扬州市瘦西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50.00	2020-1-9	2022-1-8
扬州市瘦西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00.00	2020-10-23	2022-10-22
扬州市瘦西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	2020-4-28	2023-4-26
扬州市瘦西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51.00	2020-4-22	2028-12-31
江苏振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750.00	2021-1-1	2028-10-30
高邮市兴韵城镇化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685.31	2018-9-28	2038-9-28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	2019-12-11	2022-4-24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2019-11-14	2022-11-13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00.00	2020-1-20	2025-1-20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2020-9-23	2025-1-20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19.31	2020-10-30	2023-10-29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363.71	2021-6-28	2024-9-27
扬州市广江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471.00	2021-9-16	2024-9-15
零点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38.13	2021-9-29	2024-9-29
扬州广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2021-12-28	2024-12-28
扬州工艺美术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0.00	2021-12-30	2022-12-29
扬州工艺美术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3,360.00	2020-9-28	2023-9-27
扬州工艺美术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0.00	2021-7-14	2024-7-13
扬州城乡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	2021-5-13	2022-5-11
扬州城乡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	2021-6-2	2022-5-31
扬州城乡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	2021-5-6	2022-4-15
扬州城乡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	2021-4-16	2022-4-15
扬州城乡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50.00	2021-12-8	2022-12-7
扬州城乡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	2021-9-22	2022-9-22
扬州城乡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	2021-9-28	2022-9-28
扬州城乡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70.00	2021-5-18	2024-3-25
扬州瘦西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2020-4-24	2023-4-23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80.00	2014-12-23	2022-6-10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18,000.00	2021-4-16	2022-10-21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9,000.00	2021-5-31	2024-5-30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19,900.00	2021-12-24	2022-12-24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300.00	2020-8-31	2023-3-3

被担保公司（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000.00	2021-7-19	2022-7-18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000.00	2017-9-27	2023-12-20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51,300.00	2017-4-1	2027-12-20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70.00	2020-6-19	2024-12-30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4,300.00	2020-3-31	2023-3-22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62,300.00	2019-12-18	2025-12-17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500.00	2017-1-4	2025-12-20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36,000.00	2015-4-29	2026-1-20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8,700.00	2020-1-9	2028-1-7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250.00	2016-1-19	2036-1-18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29,900.00	2020-10-23	2028-7-30
扬州易盛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9,500.00	2020-12-28	2023-12-27
扬州大自然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6.00	2021-6-1	2031-6-1
扬州恒新座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00	2021-3-19	2029-3-4
扬州市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45,000.00	2020-6-17	2035-6-15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	2021-3-11	2022-3-11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00.00	2020-3-29	2022-3-29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2,500.00	2021-7-7	2022-7-7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	2021-6-30	2022-6-10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0	2021-12-31	2022-12-27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	2021-7-30	2022-7-30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2,500.00	2021-6-4	2022-5-19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	2021-7-30	2022-7-30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0.00	2021-11-26	2022-11-26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00.00	2021-11-26	2022-11-25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00.00	2021-2-5	2022-2-4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5,800.00	2021-12-20	2022-12-19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00.00	2021-1-20	2022-1-20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0.00	2021-10-29	2022-7-29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3,500.00	2021-9-29	2022-9-29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3,980.00	2021-6-28	2022-6-28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	2021-9-29	2022-9-29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3,400.00	2021-11-19	2022-11-19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2,700.00	2021-9-16	2022-9-15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	2021-9-17	2022-9-16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800.00	2021-9-17	2022-9-16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0.00	2021-9-24	2022-9-24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0.00	2021-9-24	2022-9-24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7,500.00	2021-4-17	2022-4-11
扬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	2021-3-14	2022-3-14
江苏华晟新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840.00	2020-8-14	2026-8-14
重庆璟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250.00	2020-4-30	2023-4-23
扬州市广通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4,000.00	2016-5-31	2027-11-20
扬州广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	2019-12-9	2022-12-9
扬州融江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94.55	2019-5-21	2024-4-10
扬州国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	2016-8-31	2024-8-31
扬州广陵文化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2020-8-25	2038-8-24
扬州广陵文化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00.00	2020-3-10	2032-3-9
扬州广陵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2021-1-4	2022-1-3
扬州广陵运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	2021-1-8	2022-1-3
扬州市都市水城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29.07	2018-8-17	2023-8-17
扬州广陵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54.00	2020-9-30	2023-9-30
扬州广陵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050.00	2016-4-22	2034-4-21
扬州乐彼乐儿童托管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00.00	2020-11-26	2022-12-28

被担保公司（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罗璇梅等个人	非关联方	6,435.50	2020-11-5	2022-12-24
合计		1,423,725.58		

（2）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 与重庆栩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栩宽地产”）的诉讼事宜

2013年8月15日，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建”）与栩宽地产签订《重庆佳程广场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承建重庆佳程广场项目二标段工程。2015年2月13日，双方签订《重庆佳程广场项目施工总承包二标段补充协议书》，约定栩宽地产向江苏华建支付全部工程进度款 24,051 万元，从 2015 年 2 月 14 日起，按照年利率 10% 支付利息等内容。《补充协议书》签订后，栩宽地产仅支付工程进度款 100 万元，江苏华建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6 年 9 月 12 日，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审理后作出(2015)渝高法民初字第 0008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栩宽地产支付江苏华建工程进度款 145,808,954 元，栩宽地产从 2015 年 2 月 14 日起至付清时止，按照年利率 10% 计算支付利息。

栩宽地产不服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15)渝高法民初字第 00085 号民事判决，向最高院提起上诉。2017 年 10 月 13 日，最高院审理后作出(2017)最高法民终 9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15)渝高法民初字第 00085 号民事判决，发回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重审。

本案重审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一审判决，判决结果在原来一审基础上增加公司享有优先受偿权。公司针对重审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到最高院，要求增加违约金 2000 万元，2019 年 10 月 24 日最高院开庭审理，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判决，维持原判。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尚未执行完毕。

② 与佳兆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讼事宜

2017 年，成都佳瑞华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瑞华公司”）将佳兆业悦府二期二标段主体工程发包给公司施工，工程合同暂定总价 18,864.94 万元，于 2021 年 4 月 9 日竣工验收。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2 日向佳瑞华公司报送了全部工程结算资料，佳瑞华公司收到原告报送的结算资料后，至今未能确认，按公司申报的结算价计算，佳瑞华公司尚欠本公司 5,877.54 万元未付。公司已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案涉佳兆业悦府项目资产法院办理保全，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仍在审理中。因佳兆业集团有限公司在香港，涉及涉外，时间会较长。

因佳瑞华公司资金紧张，佳兆业集团有限公司旗下成都佳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湃公司”）以其开发的佳兆业珑樾壹号 6 套住宅房产，抵付到期佳兆业悦府二期二标段工程进度款 1,959.05 万元，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佳湃公司未能将房产给付公司。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向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法院申请将案涉 6 套商品房查封，查封结果为首封且房屋无抵押，公司请求人民法院判决将案涉房产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判归公司，或者将房产

折价判归公司。2021 年 12 月 15 日开庭审理，目前该案仍在审理中。

2020 年 8 月，成都盛世凰巢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皇朝公司”）将佳兆业金域都荟项目发包给公司，工程合同暂定总价 14,242.77 万元，截至 2021 年 8 月，公司完成工程款计 9,514.62 万元，但对方仅支付了 4,719.56 万元，尚欠工程款 4,795.05 万元。公司已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将案涉金域都荟项目资产查封，共查封 1 套公寓、42 套商业、146 套办公、1252 套车位。公司请求人民法院判决将案涉房产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判归公司，或者将房产折价判归公司。2021 年 12 月 15 日已开庭，目前该案仍在审理中。

2017 年，佳瑞华公司将悦府项目一期工程分两个标段发给公司施工，已结算，一期一标段结算总价 24,523.04 万元，一期二标段结算总价 12,891.52 元，以上两标段佳瑞华公司尚欠公司工程款 6,016.46 万元。公司已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将案涉银行账户冻结，以及冻结成都佳兆业区域一个在建项目股权。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仍在审理中。因佳兆业集团有限公司在香港，涉及涉外，时间会较长。

2017 年，成都市鼎诚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诚达公司”)将佳兆业 8 号四期项目发包公司施工，因鼎诚达公司资金紧张，佳兆业以其开发的佳兆业珑樾 15 套住宅房产向公司抵付工程结算款 5,050.69 万元，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佳兆业未能将房产给付公司。公司已向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法院申请诉前保全，查封案涉 15 套房产，均为首封且无抵押。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尚在审理中。

③ 与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的诉讼事宜

2012 年 10 月，公司与成都望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望丛房地产”)签订《花样年·龙年国际中心 4#-9#楼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被告将其龙年国际中心 4#-9#项目交给公司施工，后因望丛房地产原因将 8 号楼、9 号楼暂停实施，其余楼栋施工后单独结算，后双方于 2018 年 3 月，签订《龙年国际中心 4#-9#楼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五》恢复了 8#、9#号楼的施工，但在公司恢复施工后，因望丛房地产原因从 2018 年 4 月 20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期间出现停工，后在 2020 年 12 月 30 完成竣工验收。经过望丛房地产委托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复核，显示工程总价款为 14,225.27 万元，截止公司起诉前望丛房地产支付 10,414.12 万元（已将截止 2022 年 1 月 28 日已拒绝承兑和即将拒绝承兑的商票金额扣除），目前欠付工程款 3,811.15 万元。公司已向成都市郫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尚在审理中。

2018 年 3 月，公司与望丛房地产签订《花样年·香门第南区一标段总承包合同》，约定将香门第南区一标段项目交给公司施工，双方合同就工程范围、工程价款、工程款支付、验收及结算、工期等进行了约定。该工程于 2018 年 4 月 1 日开工建设，于 2020 年 9 月 9 日竣工并移交望丛房地产，经双方最终结算显示原告该项目工程总价款为 37,127.68 万元，截止公司起诉前望丛房地产支付 34,145.13 万元，欠付工程款 2,982.55 万元。公司已向成都市郫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尚在审理中。

2017 年 11 月，公司与望从房地产签订《花样年·龙年国际中心 2.3 期总承包工程施工补充合同》，约定业主方将开发位于郫都区郫筒镇的龙年国际中心 2.3 期交给公司总承包，双方合同就工程范围、工程价款、工程款支付、验收及结算、工期等进行了约定。该工程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开工建设，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竣工，另，在 2019 年 12 月 30 日签订《花样年·龙年国际中心 2.3 期总承包工程施工补充合同补充协议一》，望从房地产又将 2.3 期工程改造交给公司施工，公司按约定完成了全部改造工程。后经望从房地产最终结算审核，显示公司该工程全部结算价为 10,933.41 万元，截止公司起诉前望从房地产支付 9,615.71 万元，欠付工程款 1,317.70 万元。2021 年 12 月 6 日接到指令决定起诉，12 月 7 日将证据资料以及起诉资料准备齐全，并与法院立案庭沟通立案事项。公司已向成都市郫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尚在审理中。

2018 年 7 月 30 日，公司与成都花样清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江房地产”）签订了《花样年·江山城 1 期项目总承包工程施工补充合同》《花样年·江山城 2 期项目总承包工程施工补充合同》，约定清江房地产将开发位于青白江区同旺路与九峰路交接处的江山城项目 1、2 期交给公司总承包，在 2020 年 3 月签订《花样年·江山城 3 期项目总承包工程施工补充合同》，清江房地产又将江山城项目的 3 期工程交给公司总承包。江山城 1 期工程于 2018 年 8 月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综合竣工验收合格，双方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完成结算审核，显示 1 期工程土建及安装总价款为 45,255.38 万元，经公司提供的外墙涂料、边坡支护、降水及消防结算书，显示工程价款为 5,551.86 万元，以上合计工程价款为 50,807.25 万元，截止公司起诉时清江房地产已支付 37,697.99 万元，欠付工程款为 13,109.26 万元；2 期工程因清江房地产原因在 2020 年 3 月 25 日开工，3 期工程在 2020 年 3 月 26 日开工，在 2021 年 8 月前，公司已经完成全部 2 期、3 期的所有修建任务，结算资料在 2021 年 9 月提交给清江房地产审核，根据结算书显示，2 期工程土建及安装工程价款为 15,471.51 万元，扣减业主已支付的 7,286.94 万元，尚欠 8,184.57 万元工程款。3 期土建及安装工程价款为 25,957.43 万元，扣减清江房地产已支付的 14,735.98 万元，尚欠 11,221.45 万元工程款。合计欠付 32,515.28 万元。根据补充合同专用条款 9.3.3.2 中表五约定，2、3 期工程的精装修工程由清江房地产单独专业分包，其理应在公司施工结束前进场交叉施工，但截止目前清江房地产的精装施工单位迟延 4 个月仍没有进场施工，目前项目处于停工状态。

公司已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尚在审理中。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对外报出日，无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9,333,776,804.63	8,891,280,494.1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9,333,776,804.63	8,891,280,494.13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934,930,800.96	3,221,686,640.53
1 至 2 年	2,791,392,540.48	1,117,019,303.54
2 至 3 年	590,792,471.11	1,955,899,049.77
3 至 4 年	1,431,115,300.39	
4 至 5 年		4,964,429.88
5 年以上	2,596,676,446.60	2,602,841,825.32
小计	9,344,907,559.54	8,902,411,249.04
减: 坏账准备	11,130,754.91	11,130,754.91
合计	9,333,776,804.63	8,891,280,494.13

②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代付工程款	4,092,335,106.63	4,442,335,106.63
借款	3,956,043,118.63	3,595,513,708.23
往来款	1,296,529,334.28	864,562,434.18
小计	9,344,907,559.54	8,902,411,249.04
减: 坏账准备	11,130,754.91	11,130,754.91
合计	9,333,776,804.63	8,891,280,494.13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1,130,754.91			11,130,754.91
年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1,130,754.91			11,130,754.91

④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借款	3,956,043,118.63	1 年以内； 1-2 年	42.33
扬州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代垫款及其它	2,611,301,890.28	1-5 年； 5 年以上	27.94
扬州市建设局	非关联方	代垫款及其它	1,481,033,216.35	5 年以上	15.85
扬州市城建置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往来款	468,438,400.81	1 年以内； 1-3 年	5.01
上海扬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往来款	244,645,361.12	1 年以内； 1-3 年	2.62
合计			8,761,461,987.19		93.75

2、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676,784,684.46		25,676,784,684.46	25,421,157,684.46		25,421,157,684.4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09,397,406.95		1,109,397,406.95	1,095,481,788.32		1,095,481,788.32
合计	26,786,182,091.41		26,786,182,091.41	26,516,639,472.78		26,516,639,472.78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扬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29,019,715.05			6,029,019,715.05		
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67,651,696.42			2,767,651,696.42		
扬州科创教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5,367,693.99			1,005,367,693.99		
扬州市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86,819,321.33			386,819,321.33		
扬州市现代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223,500.00	7,627,000.00		66,850,500.00		
扬州新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81,000,000.00			981,000,000.00		
扬州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中房集团扬州房地产开发公司	20,014,185.02			20,014,185.02		
扬州市城建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扬州开元劳务托管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扬州市燃气总公司	62,313,754.58			62,313,754.58		
扬州市民卡有限责任公司	24,691,752.05			24,691,752.05		
扬州市城建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扬州万福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8,000,000.00			258,000,000.00		
扬州颐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扬州市洁源光伏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44,000,000.00			44,000,000.00		
扬州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000.00	100,000,000.00		590,000,000.00		
上海扬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江苏汇扬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701,911.51			100,701,911.51		
江苏扬州玉投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扬州建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501,939,432.81			3,501,939,432.81		
扬州市运和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94,569,224.90			8,094,569,224.90		
扬州市嘉诚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扬州市上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2,708,100.00	150,000,000.00		302,708,100.00		
扬州市名城建设有限公司	987,037,396.80			987,037,396.80		
合计	25,421,157,684.46	257,627,000.00	2,000,000.00	25,676,784,684.46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持股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扬州三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	365,170,899.77			6,757,403.70		
扬州运河三湾建设与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0%				7,069,630.69		
小计		365,170,899.77			13,827,034.39		
二、联营企业							
扬州新韵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4.72%	601,283,483.35			-556,350.93		
江苏凯运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0.00%	50,736,448.76			-74,483.84		
扬州市金投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2.6087%	68,290,956.44					
扬州证大商旅发展有限公司	20.00%						
国网扬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00%	10,000,000.00			719,419.01		
小计		730,310,888.55			88,584.24		
合计		1,095,481,788.32			13,915,618.6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扬州三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71,928,303.47	
扬州运河三湾建设与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69,630.69	
小计				378,997,934.16	
二、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扬州新韵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0,727,132.42	
江苏凯运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661,964.92	
扬州市金投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68,290,956.44	
扬州证大商旅发展有限公司					
国网扬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0,719,419.01	
小计				730,399,472.79	
合计				1,109,397,406.95	

注：扬州证大商旅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末净资产为负数，本公司以投资成本承担有限亏损，2021 年末账面价值为 0。

3、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房地产销售	41,888,823.02	21,518,550.78	160,663,704.47	91,243,152.79
租赁	397,872,024.30	254,263,570.35	410,687,018.58	274,377,170.63
其他			359,649.91	
合计	439,760,847.32	275,782,121.13	571,710,372.96	365,620,323.42

4、投资收益**(1) 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分项列示的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825,447.80	25,270,762.3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915,618.63	5,517,255.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7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5,789.06
其他权益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363,732.56	
合计	48,104,798.99	34,653,806.57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



姓 名 汪军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8-05-02
Date of birth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工作单位 合伙) 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2082919780502161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汪军(32000061000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汪军(320000610002)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32000061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9 年 11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 名 潘锐
Full name 男
性 别
Sex 1985-09-10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江苏分所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413001198509102512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110001673896
Nb.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潘锐(11000167389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潘锐(11000167389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y /m /d

证书序号: 0014686

说 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单号: 1101020173689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 业 证 书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 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由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该文书是根据PDF编辑器生成。
该文书是根据PDF编辑器生成。

繁體 | English | 移动端 | 微博 | 微信 | 无障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请输入关键字 

政务信息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01/2022-00000491	分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发文日期	2022年01月11日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1.12.31)		
文号		主题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1.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1.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72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010-51716767
73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027-86781250
74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B1座1七、八层	010-88395676
75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010-67088759
76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0311-85927137
77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010-51423818
78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010-62212990
79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010-88356126
80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嘉定工业区沪宜公路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021-63525500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副本)

(5-5)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乔久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资产评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扫描, 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2022 04 2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